

《运输机场使用手册（范本）》

《XXXX 机场使用手册》审查记录页

[illegible]

注：适用于新建运输机场申请运输机场使用许可证时《手册》的审查或全面换版时的审查。

《XXXX 机场使用手册》修改记录页

[illegible]

《XXXX 机场使用许可证》变更记录页

变更日期	许可证原编号	许可证新编号	变更原因

目 录

第一章 总则.....	1
1 编制目的.....	1
2 适用范围.....	1
3 手册编制与管理要求.....	1
3.1 职责.....	1
3.2 编制与生效.....	2
3.3 发放与使用.....	2
3.4 动态管理.....	3
第二章 安全管理体系.....	5
1 概述.....	5
1.1 目的.....	5
1.2 适用范围.....	5
1.3 基本要求.....	5
1.4 实施步骤.....	5
2 安全政策和目标.....	6
2.1 安全管理承诺与责任.....	6
2.2 安全责任制.....	7
2.3 任命关键的安全人员.....	8

2.4 应急预案的协调	8
2.5 安全管理体系文件	8
3 安全风险管理	9
3.1 组织机构	9
3.2 危险源识别	9
3.3 安全风险评估与缓解措施	10
4 安全保证	10
4.1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10
4.2 变更管理	12
4.3 持续改进	12
5 安全促进	13
5.1 培训与教育	13
5.2 安全交流	13
第三章 机场运行程序和安全管理要求	14
1 机场及部分设施关闭（含临时关闭）和恢复运行程序	14
1.1 概述	14
1.2 组织机构和职责	14
1.3 实施机场及部分设施关闭（含临时关闭）的情形	15
1.4 信息传递程序	17

1.5 现场确认程序.....	19
1.6 机场及部分设施关闭（含临时关闭）和恢复运行的批准.....	19
1.7 决定的实施.....	20
1.8 机场恢复运行程序.....	21
2 防止机场地面车辆和人员跑道侵入管理.....	22
2.1 概述.....	22
2.2 安全目标.....	22
2.3 组织机构和职责.....	22
2.4 对 XX 机场公司的要求.....	24
2.5 对 XX 空管部门的要求.....	24
2.6 对 XX 机场跑道安全小组其他成员单位的要求.....	25
2.7 运行要求.....	25
2.8 特殊情况处置.....	25
2.9 安全风险管理.....	25
2.10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26
2.11 培训与教育.....	26
3 飞行区场地管理.....	28
3.1 概述.....	28
3.2 安全目标.....	28

3.3 安全责任制.....	29
3.4 飞行区道面管理.....	29
3.5 土面区管理.....	34
3.6 飞行区排水管理.....	35
3.7 巡场路管理.....	37
3.8 安全风险管理.....	37
3.9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37
3.10 培训与教育.....	38
4 目视助航设施管理.....	40
4.1 概述.....	40
4.2 安全目标.....	40
4.3 安全责任制.....	41
4.4 运行维护要求.....	41
4.5 助航灯光变电站管理.....	42
4.6 助航灯光站设备管理.....	43
4.7 助航灯光设施管理.....	43
4.8 标记牌管理.....	44
4.9 标志线（物）管理.....	44
4.10 备品备件管理.....	44

4.11	安全风险 管理	45
4.12	安全绩效 监测与评估	45
4.13	培训与教育	46
5	低能见度 运行程序	47
5.1	概述	47
5.2	组织机构 和职责	47
5.3	一般原则	49
5.4	低能见度 运行工作 程序	50
5.5	低能见度 运行的安 全评估	51
5.6	低能见度 运行程序 紧急中断 及恢复	51
5.7	多跑道低 能见度运 行要求	52
6	机场供电 系统管理	53
6.1	概述	53
6.2	安全目标	53
6.3	安全责任 制	54
6.4	管理要求	54
6.5	机场备用 电源管理	54
6.6	机场用电 安全管理	55
6.7	安全风险 管理	55

6.8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55
6.9	培训与教育.....	57
7	机场净空管理.....	58
7.1	概述.....	58
7.2	安全目标.....	58
7.3	安全责任制.....	59
7.4	机场净空保护区域管理.....	59
7.5	安全风险管理.....	61
7.6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62
7.7	培训与教育.....	63
8	机场电磁环境管理.....	64
8.1	概述.....	64
8.2	安全目标.....	64
8.3	组织机构和职责.....	65
8.4	电磁环境保护区域的巡视检查.....	65
8.5	安全风险管理.....	66
8.6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66
8.7	培训与教育.....	67
9	机场外来物管理.....	68

9.1 概述.....	68
9.2 安全目标.....	68
9.3 组织机构和职责.....	69
9.4 FOD 防范工作内容及要求	70
9.5 安全风险管理.....	70
9.6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71
9.7 培训与教育.....	72
10 机场野生动物管理.....	73
10.1 概述.....	73
10.2 安全目标.....	73
10.3 安全责任制.....	74
10.4 工作要求.....	74
10.5 机场鸟情生态环境调研.....	75
10.6 驱鸟设备使用与管理.....	75
10.7 飞行区动物防范.....	76
10.8 鸟情和鸟击报告.....	77
10.9 安全风险管理.....	77
10.10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78
10.11 培训与教育.....	79

11 机坪运行管理	80
11.1 概述	80
11.2 安全目标	80
11.3 组织机构和职责	81
11.4 机坪从业人员管理	82
11.5 机坪设施设备管理	83
11.6 机坪检查	84
11.7 机位运行管理	84
11.8 航空器运行保障管理	86
11.9 机坪环境卫生管理	86
11.10 其他作业管理	87
11.11 安全风险管理的	87
11.12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87
11.13 培训与教育	89
12 机场控制区内车辆及驾驶人员的管理	90
12.1 概述	90
12.2 安全目标	90
12.3 安全责任制	91
12.4 车辆管理	91

12.5	车辆驾驶员管理.....	93
12.6	违章处理.....	94
12.7	安全风险管 理.....	94
12.8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94
12.9	培训与教育.....	95
13	机场除冰雪管理.....	97
13.1	概述.....	97
13.2	安全目标.....	97
13.3	组织机构和职责.....	97
13.4	场道除冰雪工作程序.....	98
13.5	安全风险管 理.....	98
13.6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99
13.7	培训与教育.....	100
14	机场施工管理.....	101
14.1	概述.....	101
14.2	安全目标.....	101
14.3	安全责任制.....	102
14.4	不停航施工管理.....	102
14.5	其他施工管理.....	103

14.6 安全风险	管理	104
14.7 安全绩效	监测与评估	104
14.8 培训与教育		105
15 通信导航	监视及气象设施设备管理	106
15.1 概述		106
15.2 组织机构和职责		106
15.3 管理要求		107
16 运行安全	信息管理	108
16.1 概述		108
16.2 组织机构和职责		108
16.3 管理要求		109
第四章 应急救援（含消防、救护及残损航空器搬移设施设备）管理		112
1 概述		112
1.1 范围		112
1.2 目的		112
2 安全目标		112
2.1 年度安全目标的确定		112
2.2 制定年度安全工作计划、签署安全责任书		114
3 组织机构和职责		114

4 应急救援预案管理.....	116
5 应急救援指挥设施设备管理.....	117
6 消防设施设备管理.....	117
7 应急救护设施设备管理.....	118
8 残损航空器搬移设施设备管理.....	118
9 安全风险管理.....	119
10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119
10.1 安全信息管理.....	119
10.2 安全监督.....	119
10.3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119
11 培训与教育.....	120
第五章 机场危险品航空运输管理.....	121
1 概述.....	121
2 安全目标.....	121
3 组织机构和职责.....	121
4 管理要求.....	121
4.1 信息告知.....	121
4.2 应急管理.....	122
4.3 行李、邮件及货物中的危险品管理.....	122

4.4 危险品培训.....	122
4.5 地面服务代理人的监管.....	122
5 安全风险管理.....	122
6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123
6.1 安全信息管理.....	123
6.2 安全监督.....	123
6.3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123
第六章 机场航空安全保卫管理.....	124
1 概述.....	124
2 组织机构和职责.....	124
3 管理要求.....	125
附录 A 机场资料	127
1 跑道与升降带.....	127
2 滑行道.....	129
3 机坪.....	130
4 障碍物.....	131
5 空中交通管制设施.....	132
6 目视助航设施.....	134
7 旅客航站楼、货物邮件处理区及其他建筑物（含地下工程）的说明	135

8 救援与消防、安全保卫设施设备的说明	138
9 公用、供油、供电设施的说明	139
10 环境保护设施	140
11 机场建设史	140
附录 B 附图	141
1 机场位置图	141
2 机场规划总平面图和现状总平面图	141
3 机场净空平面图、剖面图和以跑道中心线及其延长线关系表示的障碍物 位置及顶端标高的一览表	141
4 机场目视助航设施平面图	141

第一章 总则

1 编制目的

《XX 机场使用手册》（以下简称“手册”）是 XX 机场 运行安全管理的基本依据,为确保 XX 机场 的运行安全管理制度、程序和方法持续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规章标准,督促机场使用者及各驻场单位了解并遵循 XX 机场 的运行程序 and 安全管理要求,不断提升 XX 机场 的安全管理水平和运行保障效率,确保 XX 机场 安全运行平稳可控,特组织编制本手册。

2 适用范围

本手册适用于在 XX 机场 范围内所有参与机场运行和管理的单位、部门或个人。

3 手册编制与管理要求

3.1 职责

3.1.1 XX 机场公司

负责建立手册动态管理制度,对手册的编制与生效、发放与使用、动态管理等做出详细规定,指定 XX 机场公司 XX 部门 负责手册的统一管理工作,确保手册持续反映 XX 机场 运行实际,保证机场运行安全。

3.1.2 XX 部门

负责组织手册的编制与生效、发放与使用、动态管理等工作,每年 3 月底 前

组织相关驻场单位对手册的完整性、适用性、有效性等进行一次评估和完善，确保手册持续有效，并满足机场运行安全管理工作需要。

3.1.3 相关单位和部门

各相关单位和 XX 机场公司 内各部门积极配合 XX 部门，根据任务分工，负责编制或协助编制、修改手册的相应章节。

3.2 编制与生效

3.2.1 本手册由 XX 机场公司 XX 部门 依据《运输机场使用许可规定》《XX 机场公司手册管理程序》组织编制，手册各编制单位和部门负责相应章节的编制。手册编制过程中广泛征求 XX 机场公司 各部门、各驻场单位的意见和建议。

3.2.2 手册在申请机场使用许可证时报送民航局或所在地民航地区管理局进行审查。

3.2.3 手册经审查合格后，在民航局或所在地民航地区管理局颁发机场使用许可证时一并生效。

3.2.4 手册审查合格后，XX 机场公司 XX 部门 负责统一组织制定手册的实施细则，即手册中载明的各类公司、部门和岗位制度。

3.3 发放与使用

3.3.1 XX 部门 负责将生效的手册的相关章节发放给 在本场运行的 XX 航空公司、其他运行保障单位及 XX 机场公司内各部门，建立并维护 《<XX 机场使用手册>分发单位列表》，确定各单位手册维护人，记录并保存各单位签收手册的情况，列

表包括分发单位（部门）、联系人、联系电话、邮箱等栏目。

3.3.2 各单位手册维护人负责手册的维护管理工作,及时将手册修订内容替换,并告知相关人员。若因手册持有者自身原因造成手册文本遗失、损坏或修订内容未能及时更新等问题而产生不良后果,XX 机场公司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手册维护人发现手册文本遗失、损坏或修订内容未能更新等问题时,及时联系 XX 部门予以替换。

3.3.3 XX 机场公司、在本场运行的 XX 航空公司及其他运行保障单位根据本单位各部门的工作职责和岗位实际分工,制定手册实施细则,且不得与手册相冲突。

3.3.4 在本场运行的 XX 航空公司、其他运行保障单位将手册的相关章节印发给相关部门及岗位人员,就手册、手册实施细则内容对员工进行培训和考核,确保员工熟知并严格遵守。考核不合格的人员,不得从事相应的工作。

3.4 动态管理

3.4.1 手册各编制单位和部门应密切配合,负责相应章节的修改。

3.4.2 在手册执行过程中,所有使用手册的人员若发现手册与 XX 机场运行实际不符或内容不全或存在其他问题时,应当及时通知 XX 部门(电话: XXXX; 传真: XXXX; email: XXXX)。 XX 部门确认后应及时组织相关单位和部门修改手册,同时认真填写并妥善保管《<XX 机场使用手册>修改记录页》。

3.4.3 当机场发生如《运输机场使用许可规定》所述情形而需要修改手册时, XX 部门负责及时组织相关单位和部门修改手册。

3.4.4 机场管理机构应当将修改后的手册及时报批。

3.4.5 手册修改并生效后，XX 部门应在生效日期的 5 个工作日前印发至使用手册的相关单位和部门，换发后旧内容自动失效。

3.4.6 XX 部门应当至少每年组织相关驻场单位对手册的完整性、适用性、有效性等进行一次评估。发现手册存在问题时，应当及时予以修改。

3.4.7 XX 部门负责组织相关单位和部门迎接局方对机场使用许可证的适用性检查。在局方检查中发现手册存在问题时，应当及时予以修改完善。

3.4.8 XX 部门负责保存一套现行完整的手册，供局方检查。

第二章 安全管理体系

1 概述

1.1 目的

依据《民用航空安全管理规定》《运输机场使用许可规定》《运输机场运行安全管理规定》《运输机场安全管理体系(SMS)建设指南》(本章简称为《指南》),建立符合规章要求、实用有效、持续稳定的安全管理体系,提升机场运行安全管理水平。

1.2 适用范围

机场安全管理体系适用于 XX 机场公司、各驻场单位及合约方。

1.3 基本要求

1.3.1 本手册涉及安全运行的章节应体现安全管理体系的理念和要素,突出系统管理、闭环管理、风险管理和基于数据驱动的思想,使安全管理体系的理念、要素落实到运行保障各个岗位和业务工作的每个环节。

1.3.2 XX 机场公司建立层次分明、职责明确、程序清晰、操作性强的安全管理体系文件,为机场运行安全管理体系顺利实施奠定基础。

1.4 实施步骤

实施步骤主要包括:成立领导机构、开展系统描述、进行差异分析、制定实施计划、修订手册和分阶段实施、运行和持续改进。具体详见《XX 机场公司安

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

2 安全政策和目标

2.1 安全管理承诺与责任

安全管理承诺与责任体现为 XX 机场公司 的安全政策和安全目标。

2.1.1 安全政策

依据《指南》，XX 机场公司 制定安全政策如下：

2.1.1.1 安全是民航业的生命线，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思想，正确处理安全与发展、安全与效益的关系，始终把安全作为头等大事来抓；

2.1.1.2 XX 机场公司严格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行业规章标准、规范性文件赋予 XX 机场公司的各项安全管理职责，确保公司各项安全工作合规；

2.1.1.3 XX 机场公司对安全隐患零容忍，发现的安全隐患必须深入分析原因，保证整改投入到位，及时整改，闭环管理，从根本上消除安全隐患；

2.1.1.4 XX 机场公司按需要合理配备安全人员和安全关键设施设备，积极探索安全管理新模式，保证充足的安全投入，持续提升安全管理水平。

2.1.2 安全目标

2.1.2.1 XX 机场公司 依据局方及上级主管单位的安全考核要求制定安全目标，并以书面文件发布。

2.1.2.2 XX 机场公司 将年度安全目标（含安全绩效指标）区分层次，逐级细化。

2.1.2.3 XX 机场公司根据年度安全目标制定年度安全任务。

2.1.2.4 各部门、各单位结合运行保障实际，定期检查，监控安全目标的执行情况，及时发现偏差并采取纠正措施。

2.2 安全责任制

2.2.1 机场安全管理委员会

2.2.1.1 XX 机场公司依据《运输机场运行安全管理规定》成立机场安全管理委员会。

2.2.1.2 机场安全管理委员会是 XX 机场公司与驻场单位安全生产的协调机构。

2.2.1.3 机场安全管理委员会由 XX 机场公司、XX 航空公司、XX 空管部门、XX 航空油料公司及其他驻场运行保障单位负责安全工作的领导组成，负责人由 XX 机场公司主要负责人担任。

2.2.1.4 机场安全管理委员会运行机制详见《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委员会章程》。

2.2.2 机场安全生产委员会

2.2.2.1 XX 机场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成立机场安全生产委员会。

2.2.2.2 机场安全生产委员会由 XX 机场公司主要领导成员和各部门、单位的行政正职人员组成，负责人由 XX 机场公司主要负责人担任，日常工作可以由负责运行安全的领导负责。

2.2.2.3 机场安全生产委员会运行机制详见《XX 机场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章程》。

2.2.3 XX 机场公司各级部门、管理人员及员工职责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关于落实民航安全生产管理责任的指导意见》等文件要求，在 XX 机场公司 安全管理体系核心文件中，明确各级部门、管理层人员安全管理职责和员工的岗位职责。

2.3 任命关键的安全人员

依据《指南》要求，XX 机场公司 任命安全管理部门负责人或安全总监或主管安全工作的副总经理为安全经理，负责具体实施和维持有效的安全管理体系。

2.4 应急预案的协调

XX 机场公司 与应急处置相关组织机构，如驻场各单位（XX 航空公司、XX 空管部门、XX 航空油料公司、XX 机场公安、武警）、合约方、XX 地区管理局、地方政府应急管理部门等，保持应急预案的协调统一，并确保 XX 机场公司 各专项预案与民航各类专项预案相衔接。

2.5 安全管理体系文件

2.5.1 XX 机场公司 依据《指南》的要求制定 《XX 机场公司文件体系》。

2.5.2 文件体系划分为五个层次，分别是：国家安全法律、法规，民航局和地方政府上级主管单位发布的安全管理文件，XX 机场公司 级安全管理和运行保障文件，部门级安全管理和运行保障文件，基层运行作业指导书以及运行情况记录等。

2.5.3 文件发布前必须得到管理者批准，以确保文件的充分性和适宜性；部分

重要文件应组织模拟运行（试行），以确保符合实际情况。XX 机场公司级文件发布前必须得到总经理或分管副总经理的审核批准，其中《机场使用手册》还应得到民航局或 XX 地区管理局的审核批准；部门级文件和基层运行作业指导书发布前必须得到部门负责人审核批准。凡未经授权批准的文件均属无效文件。

3 安全风险管理

3.1 组织机构

3.1.1 XX 机场公司成立安全风险管理小组，组长由分管安全生产的领导担任，成员包括安全管理部门、运行指挥中心和运行保障部门负责人以及根据需要聘请的具备所需专业知识、经验的专家。安全风险管理小组拥有相应的权力、责任和资源，负责研究制定安全风险管理的目标和工作计划，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XX 机场公司级风险管理活动以及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活动，负责对相关人员进行安全风险管理培训并指导各部门、各单位的安全风险管理工作。安全风险管理小组组织制定、适时完善风险管理制度和工作程序并确保其有效落实，明确风险管理的范围，调配机场公司投入的人力、物力、财力，积极主动地开展风险管理活动。

3.1.2 部门、单位及科室成立安全风险管理小组，明确职责、权限和工作制度，加大隐患排查和整治力度，完善风险防控体系，健全监管工作机制，组织落实安全风险管理工作，并将其融入日常运行安全保障模式。

3.2 危险源识别

3.2.1 XX 机场公司制定并完善危险源识别的程序，确保能识别出与运行相关的危险源，XX 机场公司的安全管理体系/安全文件中应清楚描述 XX 机场公司的各种危险源识别过程。

3.2.2 XX 机场公司建立与运行规模和复杂程度相适应的安全管理信息系统，系统包括安全风险评价流程，其中包括对危险源及相关后果的描述，对安全风险的可能性和严重程度的评价，以及需要进行的安全风险控制。

3.2.3 危险源识别的程序、方法详见《XX 机场公司安全风险管理程序》。

3.3 安全风险评估与缓解措施

3.3.1 XX 机场公司制定并完善相关程序，确保能对已识别的危险源相关的安全风险进行分析、评估和控制。对于已经确定进行安全风险控制的，XX 机场公司制定安全风险控制方案实施计划。各级管理者和员工应履行安全风险控制措施中各自的职责。安全风险相关部门应定期检查风险控制措施的实施效果。

3.3.2 安全风险的分析、评估和控制详见《XX 机场公司安全风险管理程序》。

4 安全保证

4.1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以安全绩效改进为目的，通过对各项安全绩效指标的评估与分析制定改进方案，实现 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的自我完善和持续改进。

4.1.1 安全信息管理

4.1.1.1 XX 机场公司建立安全信息管理制度，构建畅通的安全信息渠道，收集

安全信息，开展安全信息分析，为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等安全活动提供依据。

4.1.1.2 XX 机场公司依据《民用航空安全信息管理规定》《运输机场运行安全管理规定》《民用航空情报工作规则》《指南》《民用航空机场原始资料提供及上报规程》等制定安全信息管理程序，详见《XX 机场公司安全信息管理规定》。

4.1.2 安全监督检查

XX 机场公司依据《指南》，落实法定自查工作的要求，建立三级安全监督检查机制，明确三级安全监督检查的组织机构、工作程序、计划编制、检查方式及频次、问题整改等，详见《XX 机场公司安全监督检查管理规定》。

4.1.3 安全管理体系审核

4.1.3.1 安全管理体系审核的目的在于准确掌握安全管理体系运行情况，评估安全管理体系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行业规章，是否运行有效并且确保能够促进实现安全目标。通过安全管理体系审核，获得反馈信息，并据此研究改进安全管理体系。安全管理体系审核的方式包括内部审核和外部审核：

（1）内部审核。每年至少开展一次，每年3月底前完成；如当年已开展外部审核，则不再重复进行内部审核。

（2）外部审核。安全管理体系的外部审核，审核内容与内部审核内容一致，委托第三方开展，每五年至少开展一次，两次间隔不超过五个年度。

4.1.3.2 安全管理体系审核的程序由安全管理部门负责制定，主要包括：制定审核计划、实施审核、确定整改措施、监督整改、提交审核报告，具体详见《XX 机

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审核程序》。

4.1.4 事件调查

4.1.4.1 事件调查审查与具体运行相关的程序或过程，重点是查清事件原因，特别是系统及组织上的缺陷，通过识别风险、研究对策和落实整改措施，进一步完善现有规章制度。

4.1.4.2 依据《指南》和相关规定，XX 机场公司制定《XX 机场公司事件调查程序》，包括事件的报告和启动调查程序、调查的原则、调查的范围、调查人员和调查处理流程等。

4.1.5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的要求

4.1.5.1 XX 机场公司依据《指南》制定安全绩效指标，开展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以核验安全绩效，验证安全风险控制的有效性，具体详见《XX 机场公司安全绩效管理程序》。

4.1.5.2 XX 机场公司对监测与评估发现的安全隐患及时进行整改，必要时启动安全风险程序。

4.2 变更管理

XX 机场公司制定并完善变更管理的制度和程序，识别本单位及各安全相关部门可能出现的各种变更，并对变更可能带来的风险进行管理，防止由此引发事件，具体详见《XX 机场公司安全风险程序》。

4.3 持续改进

XX 机场公司通过监测安全绩效指标来衡量持续改进。XX 机场公司通过持续验证并采取后续行动，如内部审核和外部审核，对安全管理体系及其相关安全控制和支持系统进行持续监测，确保安全管理过程能够实现其目标。

5 安全促进

5.1 培训与教育

XX 机场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民用航空安全培训规定》和《运输机场运行安全管理规定》等文件要求，推动安全教育到班组、技能培训到班组、手册执行到班组和风险防控到班组，制定《XX 机场公司安全培训与教育管理手册》。

5.2 安全交流

XX 机场公司通过安全管理体系文件的发放和学习、安全管理过程和程序的宣讲和培训、安全信息通报、公告、通知、各类会议、安全经验分享、技术交流活动、网站或电子邮件、时事通讯等途径充分开展安全交流。

第三章 机场运行程序和安全要求

1 机场及部分设施关闭（含临时关闭）和恢复运行程序

1.1 概述

1.1.1 范围

机场及部分设施关闭（含临时关闭）和恢复运行程序适用于机场因特殊原因影响而无法保障航空器正常运行时，需整体关闭及恢复运行的情况，以及需临时关闭部分关键设施，及其后续恢复运行的情况。

1.1.2 目的

明确机场及部分设施关闭（含临时关闭）和恢复运行标准，落实相关单位职责，制定具体实施措施，确保本机场及部分设施关闭（含临时关闭）和恢复运行工作的规范、安全、有序，符合《运输机场使用许可规定》《运输机场运行安全管理规定》《民用机场飞行程序和运行最低标准管理规定》等规章标准要求。

1.2 组织机构和职责

1.2.1 XX 机场公司负责机场及部分设施关闭（含临时关闭）和恢复运行的统一管理，遵循业务部门研判、申请，运行指挥中心信息归口管理、审核，机场领导决策的原则，实施机场及部分设施关闭（含临时关闭）和恢复运行工作。

1.2.2 飞行区管理部门、运行指挥中心、航站楼管理部门、公共区管理部门等部门为设施管理责任单位，负责收集导致机场及部分设施关闭（含临时关闭）和恢复运行的信息，并对其进行研判；向运行指挥中心提出机场及部分设施关闭（含

临时关闭)和恢复运行的申请或建议;负责对机场适航状况进行必要的检查和安全评估;负责组织调动相关人员和设备进行抢修,在最短时间内恢复相应设施的运行。

1.2.3 运行指挥中心负责收集设施管理责任单位提供的导致机场及部分设施关闭(含临时关闭)和恢复运行的相关信息,并对其进行研判;向 XX 机场当日值班领导及分管领导提出机场及部分设施关闭(含临时关闭)和恢复运行申请;机场及部分设施关闭(含临时关闭)和恢复期间的信息收集和值守工作;负责组织相关部门召开保障协调会议;负责组织各单位做好恢复运行准备工作;向 XX 空管部门申请发布航行通告。

1.2.4 XX 机场当日值班领导及分管领导负责机场及部分设施关闭(含临时关闭)和恢复运行的决策工作;负责组织相关单位对机场适航状况进行检查和安全评估。

1.2.5 XX 空管部门负责根据机场提供的资料发布航行通告。

1.3 实施机场及部分设施关闭(含临时关闭)的情形

1.3.1 机场关闭(含临时关闭)的情形

(1) 跑道道面断裂,包括整块板或局部,并出现错台或局部松动的;跑道出现直径(长边)大于 12cm 的掉块的;跑道出现直径(长边)小于 12cm 的掉块,但深度大于 7cm,或坡度大于 45° 角的破损的;

(2) 跑道摩擦系数低于 0.30;

- (3) XX 机场助航灯光系统全部失效；
- (4) XX 机场供电系统全部失效；
- (5) 发生影响跑道运行或机场运行的航空器紧急事件；
- (6) 已确认发生劫机恐怖事件的航空器，需要在 XX 机场进行处置；
- (7) XX 机场遭遇地震、洪涝或其他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
- (8) 航站楼等重要运行区域发生暴力恐怖事件；
- (9) XX 机场区域内重要建筑物失火，如航站楼、油库等，造成机场无法安全运行；
- (10) 发生医学突发事件，政府规定必须关闭（含临时关闭）机场；
- (11) 其他未考虑，需关闭（含临时关闭）机场的事宜或上级单位、政府部门、驻场单位要求必须关闭（含临时关闭）机场的情况。

1.3.2 机场部分设施临时关闭的情形

- (1) 部分滑行道、机坪道面发生不符合安全运行标准的突变，对于多跑道机场，部分跑道发生不符合安全运行标准的突变；
- (2) 危险品污染机场部分区域；
- (3) XX 机场部分区域标记牌、标记线不符合安全运行标准；
- (4) 航空器在滑行道、机坪区域发生意外事件；
- (5) 输油管线、油井发生故障，需紧急抢修；
- (6) XX 机场部分区域发生非法干扰事件；

(7) XX 机场建筑物/设施部分区域火灾；

(8) 不停航施工影响运行安全；

(9) 其他未考虑，需部分设施临时关闭的事宜或上级单位、政府部门、驻场单位要求必须部分设施临时关闭的情况。

1.3.3 机场实施限制性运行的情形

(1) 机场助航灯光部分故障、失效；

(2) 飞行区出现异常情况，如飞行区发现异物并造成机场无法安全运行，净空、电磁环境受到严重干扰等；

(3) 飞行区道面因故发生需要限制性运行的情况，如飞行区道面被雪覆盖或结冰，低于运行标准，需要除冰雪；

(4) XX 机场供电系统部分故障、失效；

(5) XX 机场地面运行超负荷，如停机位已满负荷使用或适用于某种机型的机位已满负荷使用；

(6) XX 机场消防保障等级因故降低；

(7) 机场通信导航设备部分故障、失效；

(8) 其他未考虑，需 XX 机场实施限制性运行的事宜或上级单位、政府部门、驻场单位要求机场必须实施限制性运行的情况。

1.4 信息传递程序

当机场发生第 1.3 节所述情况时，信息传递程序分为非紧急情况和紧急情

况两种。

1.4.1 非紧急情况信息传递程序

1.4.1.1 非紧急情况指发生事件能够有一定预警时间进行报告处理。

1.4.1.2 涉及跑道、滑行道、机坪、助航灯光的，飞行区管理部门立即以书面形式向运行指挥中心通报，由飞行区管理部门当日值班领导或主要领导签字确认。运行指挥中心按程序上报机场当日值班领导及分管领导，并将批准结果回复飞行区管理部门。

1.4.1.3 发生其他非紧急情况，责任单位应立即将情况用电话、对讲机等手段通报运行指挥中心，由运行指挥中心上报机场当日值班领导及分管领导决定。

1.4.2 紧急情况信息传递程序

1.4.2.1 紧急情况指发生事件已经或即将对 XX 机场航空器正常运行造成影响，必须立即采取措施进行处理。

1.4.2.2 涉及跑道、滑行道、机坪、助航灯光的，由飞行区管理部门确认后，立即用电话、对讲机等形式通报空管塔台及相关处置单位，同时通报运行指挥中心，但必须在 2 小时内进行书面补报，由飞行区管理部门当日值班领导或主要领导签字确认。运行指挥中心立即报告机场当日值班领导及分管领导。

1.4.2.3 发生其他紧急情况时，责任单位发现后第一时间通知处置单位，同时立即用电话、对讲机等手段通报运行指挥中心，由运行指挥中心立即上报机场当日值班领导及分管领导决定。

1.5 现场确认程序

1.5.1 发生第 1.3 节所述情况后，责任单位按照第 1.4 节信息传递程序进行通报，运行指挥中心将信息及时上报机场当日值班领导及分管领导。

1.5.2 机场及部分设施关闭（含临时关闭）和恢复运行前，机场当日值班领导或机场分管组织领导运行指挥中心、飞行区管理部门、安全质量部门等相关单位对机场适航状况进行必要的检查和安全评估。

1.5.3 必要的检查：对造成机场及部分设施关闭（含临时关闭）和恢复运行的原因，包括道面、助航设备、导航设备等进行实地检查，保证机场安全运营，准确填报航空情报原始资料通知单。

1.5.4 必要的安全评估：组织安全质量部门、运行指挥中心、飞行区管理部门等相关单位技术人员对机场适航能力进行安全评估，确保场道、设备等达到适航标准，为机场及部分设施关闭（含临时关闭）和恢复运行提出依据。

1.5.5 检查和安全评估参加单位包括安全质量部门、运行指挥中心、飞行区管理部门等相关单位。参加人员包括机场当日值班领导或机场分管领导、主要领导及参加单位的主要领导和专业技术人员。

1.6 机场及部分设施关闭（含临时关闭）和恢复运行的批准

1.6.1 通常在4 小时以内机场及部分设施关闭（含临时关闭）和恢复运行的批准，由设施管理责任单位提出建议，运行指挥中心审核后报机场当日值班领导、机场分管领导批准；4 小时以上的机场及部分设施关闭（含临时关闭）和恢复运

行，由设施管理责任单位提出建议，运行指挥中心审核后报机场当日值班领导、机场分管领导及机场主要领导批准。

1.6.2 机场及部分设施关闭（含临时关闭）和恢复运行的批准应符合《运输机场运行安全管理规定》《运输机场使用许可规定》等规章要求。

1.7 决定的实施

1.7.1 因涉及跑道、滑行道、机坪、助航灯光等问题，决定 XX 机场 及部分设施关闭（含临时关闭）和恢复运行后，经机场当日值班领导或机场分管领导授权，运行指挥中心当日值班领导在书面报告材料签字确认。

1.7.2 运行指挥中心与 XX 空管部门保持联络，做好信息通报工作，将设施关闭的具体内容及运行标准调整变化等情况，以航空情报原始资料通知单的形式提供给 XX 空管部门，由 XX 空管部门发布航行通告。

1.7.3 责任单位应当积极组织调动相关人员和设备进行抢修，减少对航空器正常运行的影响，在最短时间内恢复相应设施的运行。

1.7.4 当关闭跑道、滑行道、机坪或其一部分，由飞行区管理部门按照《民用机场飞行区技术标准》设置相应的标志标识。

1.7.5 当发生应急救援事件时，相关程序应按《XX 机场应急救援预案》相关内容执行。

1.7.6 各服务保障单位应做好相应的服务保障和解释工作，必要时启动大面积航班延误处置预案，尽快消除影响正常运行的因素。

1.7.7 机场及部分设施关闭（含临时关闭）后，由运行指挥中心组织相关运行保障单位召开保障协调会议，由飞行区管理部门向各保障单位通报关闭后的情况，各单位提出意见，共同决定机场临时运行规则等相关事宜。

1.7.8 机场及部分设施关闭（含临时关闭）未考虑到的其他事项，应视现场具体情况采取相应的处置措施。

1.8 机场恢复运行程序

1.8.1 经必要的检查和安全评估后，机场达到适航标准时，经机场当日值班领导批准，运行指挥中心及时组织各单位做好恢复运行准备。

1.8.2 运行指挥中心向 XX 空管部门提供航空情报原始资料通知单，由 XX 空管部门发航行通告。

2 防止机场地面车辆和人员跑道侵入管理

2.1 概述

2.1.1 范围

适用于机场地面车辆和人员在航空器着陆和起飞地面保护区、机动区的活动和管理。

2.1.2 目的

明确跑道安全管理职责，提高跑道安全管理可靠性，防止机场地面车辆和人员发生跑道侵入事件，确保机场运行安全。

2.2 安全目标

2.2.1 根据 XX 机场公司 的年度安全目标，XX 机场跑道安全小组 结合业务实际，制定年度分解目标。

2.2.2 年度目标至少包括：杜绝责任原因造成的跑道侵入事件。

2.3 组织机构和职责

2.3.1 组织机构

2.3.1.1 XX 机场跑道安全小组，包括 XX 机场公司、XX 空管部门、XX 航空公司 或其代理人以及其他与机场运行有直接关系的单位。

2.3.1.2 XX 机场跑道安全小组 组长由 XX 机场公司 分管安全的领导担任。

2.3.2 职责

2.3.2.1 依据国家法律法规、民航规章、规范性文件等，对 XX 机场 跑道侵入防

范工作进行指导，制定防止机场车辆、人员侵入跑道的方案和措施，符合《XX 机场防跑道侵入方案》的相关要求，并督促各成员单位落实。

2.3.2.2 研究分析跑道侵入防范形势，收集跑道安全信息，评估跑道侵入防范工作状况。

2.3.2.3 负责收集各部门对跑道侵入防范工作的建议和意见，协调解决跑道侵入防范工作中出现的问题。

2.3.2.4 定期检查 XX 机场各类目视助航设施，便于航空器、车辆驾驶员和其他人员辨认和使用。

2.3.2.5 制定 XX 机场发生跑道侵入后的应急处置预案。

2.3.2.6 研究提出 XX 机场跑道侵入防范培训和考核规范，开展防止跑道侵入的教育和宣传工作。

2.3.2.7 研究防止跑道侵入的新技术、新方法在 XX 机场的应用。

2.3.3 XX 机场跑道安全小组工作制度

2.3.3.1 XX 机场跑道安全小组每年冬季和夏季来临前召开会议，研究跑道安全相关工作。

2.3.3.2 当 XX 机场运行条件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出现跑道侵入不安全事件时，XX 机场跑道安全小组及时召开会议，研究和查找跑道安全风险，制定相应的缓解或应对措施。

2.3.3.3 XX 机场跑道安全小组各成员单位积极落实跑道安全小组提出的意见和

建议。

2.4 对 XX 机场公司 的要求

2.4.1 XX 机场公司 对进入地面保护区和机动区的车辆及人员实施严格管控。在机场开放运行期间，非机动车和行人不得进入地面保护区和机动区。

2.4.2 XX 机场公司 按规定设置跑道和滑行道的目视助航设施，提供与航空情报资料中公布的、与实际天气情况相适应的目视助航设施服务，同时避免发生歧义和引起误导。

2.4.3 XX 机场公司 加强对目视助航设施的检查和维护，确保目视助航设施始终处于适用状态。保证各类标志物、标志线的清晰、有效和颜色正确，保证助航灯光系统和各类标记牌的光强、颜色、完好率、允许的失效时间等符合《民用机场飞行区技术标准》的要求，保证各类目视助航设施的齐全、有效和意义明确。

2.4.4 各项要求具体详见 《XX 机场防跑道侵入方案》。

2.5 对 XX 空管部门的要求

2.5.1 对于跑道容量的提高程序，XX 空管部门 识别危险源并评估风险，必要时制定恰当的缓解措施。

2.5.2 管制员发布给车辆驾驶员的指令和许可规范、标准，尽可能避免发布条件性许可。

2.5.3 管制员对许可进入地面保护区和机动区的车辆和人员加强监督。

2.5.4 XX 空管部门 和 XX 机场公司 确定用于进入地面保护区和机动区的车辆驾

驶员和管制员之间的规范通话用语，以及各类进入地面保护区和机动区车辆的呼号。

2.6 对 XX 机场跑道安全小组其他成员单位的要求

XX 机场跑道安全小组其他成员单位加强本单位防止跑道侵入的管理和培训。

2.7 运行要求

进出跑道的工作制度和协调机制、人员要求、车辆要求、进入跑道的申请、实施跑道作业、退出跑道等要求，详见《XX 机场防跑道侵入方案》。

2.8 特殊情况处置

XX 机场公司针对车辆及人员在地面保护区和机动区内发生的车辆故障无法及时脱离、通信失效、车辆驾驶员迷路或不能确定位置、机场内地面车辆或人员侵入跑道、外来车辆或人员侵入跑道及其他紧急情况，制定《飞行区管理部门跑道防侵入应急处置预案》。

2.9 安全风险管理的

2.9.1 XX 机场跑道安全小组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风险程序》，结合防止跑道侵入管理业务，严格开展风险管理。

2.9.2 围绕目视助航设施合规性、上道作业规范性、通话用语规范性、培训实施、驾驶员交通违章、拖曳航空器违章、上道车辆故障、通讯设备故障、GPS系统及车辆GPS设备故障、自身工作差错违章、人员资质能力、工作程序等方面，开展危险源识别工作。

2.10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2.10.1 安全信息管理

XX机场跑道安全小组依据《XX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机场公司安全信息管理规定》，结合防止跑道侵入管理业务，严格开展安全信息管理。

2.10.2 安全监督

XX 机场跑道安全小组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监督检查管理规定》，结合防止跑道侵入管理业务，严格开展安全监督检查。

2.10.3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2.10.3.1 XX 机场跑道安全小组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绩效管理程序》，结合防止跑道侵入管理业务，严格开展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2.10.3.2 通过调研、案例分析和历史数据统计等方法，围绕人员、设施设备、通话、跑道封围等建立安全绩效指标，并进行指标更新、监测与考核工作。

2.10.3.3 根据监测与评估发现的安全隐患及时进行整改，必要时启动风险管理程序。

2.11 培训与教育

2.11.1 XX 机场跑道安全小组的各成员单位将防止跑道侵入培训纳入员工培训和考核制度中。

2.11.2 XX 机场公司依据《防止跑道侵入培训大纲》的要求，组织对进入地面保护区和机动区的人员培训。

2.11.3 未经培训或经培训但考核不合格的人员，不得独立进入地面保护区和机动区。

2.11.4 XX 空管部门组织塔台管制人员开展机场现场培训，熟悉机场运行环境、各类目视助航设施。

3 飞行区场地管理

3.1 概述

3.1.1 范围

飞行区场地主要包括机场跑道、升降带、跑道端安全区、停止道、净空道、滑行道、机坪以及排水系统、其他土面区、巡场路等。

3.1.2 目的

3.1.2.1 明确飞行区场地设施运行标准，建立飞行区场地的巡视检查、维护保养和管理制度，确保机场飞行区场地设施始终处于适用状态。

3.1.2.2 从事飞行区场地工作的人员除遵守本节的规定外，还需要遵守本手册关于机坪运行管理、机场控制区内车辆及驾驶员管理、机场净空及电磁环境保护区管理、空防安全保卫措施、施工管理等相关规定。

3.2 安全目标

3.2.1 年度安全目标的确定

3.2.1.1 根据 XX 机场公司 和 飞行区管理部门 年度安全目标，场道管理科室、鸟害防范科室 结合业务实际，制定年度分解目标。

3.2.1.2 年度目标至少包括：

(1) 杜绝飞行区场地管理责任原因造成的航空运输事故、重大航空地面事故；

(2) 因飞行区场地管理原因造成征候万架次率不超过 0.05；

(3) 因飞行区场地管理原因延误航班以及影响航空器运行的差错、违章和投诉事件不超过机场公司规定指标。

3.2.2 制定年度安全工作计划、签署安全责任书

场道管理科室、鸟害防范科室制定《XX 机场飞行区场地管理年度安全工作计划》，切实分解落实到各个工作岗位或责任人，层层签订《安全责任书》，“切实把安全责任落实到岗位、落实到人头”。

3.3 安全责任制

3.3.1 飞行区管理部门负责 XX 机场飞行区场地管理。场道管理科室、鸟害防范科室是责任科室，具体组织实施飞行区场地管理工作。场道管理科室负责跑道、滑行道和机坪的道面(含道肩，下同)、升降带及跑道端安全区、巡场路和排水系统等适航管理。鸟害防范科室负责土面区等适航管理。

3.3.2 安全质量部门、飞行区管理部门、场道管理科室、鸟害防范科室严格落实三级安全监督检查机制，负责机场飞行区场地管理的监督检查工作。

3.4 飞行区道面管理

3.4.1 道面使用管理

3.4.1.1 基本要求

(1) 水泥混凝土道面完整、平坦，3m 范围内的高低差不得大于 10mm；板块接缝错台不得大于 5mm；道面接缝封灌完好。沥青混凝土道面完整、平坦，3m 范围内的高低差不得大于 15mm；

(2) 水泥混凝土道面出现松散、剥落、断裂、破损等现象，或者沥青混凝

土道面出现轮辙、裂缝、坑洞、鼓包、泛油等破损现象时，应当在发现后 24 小时内予以修补或者处理，危及机场运行安全时立即采取措施，确保运行安全；

(3) 跑道、快速出口滑行道表面雨后无积水，出现积水及时处理；

(4) 道面应当保持清洁，道面上有泥浆、污物、砂子、松散颗粒、垃圾、燃油、润滑油及其他污物时，应当立即清除；用化学物清洁道面时，应当符合国家环境保护的有关规定，并不得对道面造成损害；

(5) 按规定测试跑道摩擦系数，及时开展除胶作业或采取其他改善措施，确保跑道具有良好的摩阻性能；

(6) 道面的嵌缝料与道面粘结牢固，保持弹性，能防止雨水渗入；

(7) 道面标志标识保持清晰有效；

(8) 实施道面定期清扫和机坪道面动态清扫制度，避免、减少外来物对航空器的损坏。

3.4.1.2 道面编号

场道管理科室负责制定机场飞行区跑道、滑行道、机坪的编号规则和实施方案，并具体落实。道面编号情况详见《XX 机场飞行区场地管理手册》。

3.4.1.3 道面使用限制及管理要求

(1) 在 XX 机场 起降的航空器严格控制在 PCN 值（道面等级号）之内，日常监控工作由运行指挥中心负责；

(2) 接到飞行区管理部门要求评估某型号航空器超载使用机场的计划时，场道管理科室业务经理组织相关骨干，依据《民用机场飞行区技术标准》进行评

估。

3.4.2 道面检查

3.4.2.1 日检查

(1) 检查制度

依据《运输机场运行安全管理规定》（本节简称《规定》）及相关规范性文件，明确巡视检查的工作准备、检查频次和时间、通报程序及标准用语、检查过程中发生紧急情况的处置程序、检查路线、检查内容、跑道及滑行道进出流程、检查要求、检查发现问题的处置等，具体详见《XX 机场飞行区场地管理手册》。

(2) 巡视检查结果信息通报

巡视检查完成后，检查人员应当向塔台管制员报告飞行区道面情况。

(3) 巡视检查记录

检查结束后，检查人员将检查开始时间、结束时间、检查人员姓名、道面情况及处置情况填写到《XX 机场公司跑道巡视检查记录》《XX 机场公司滑行道机坪巡视检查记录》中。

3.4.2.2 季度步行检查

(1) 季度步行检查制度

依据《规定》及相关规范性文件，明确季度步行检查的频次、时间和路线安排，人员分工、步行检查的内容、检查后问题的处置等，具体详见《XX 机场飞行区场地管理手册》。

(2) 检查结果信息通报

巡视检查完成后，检查人员向塔台管制员报告飞行区道面情况。

（3）检查记录

检查结束后，检查人员将检查开始时间、结束时间、检查人员姓名、飞行区道面情况及处置情况填写到《XX 机场公司季度巡视检查记录》。

3.4.2.3 特别检查

（1）接到塔台或运行指挥中心或场道管理科室通知发生鸟击航空器、野生动物侵入、外来物损伤航空器、道面有异物、航空器漏油等报告时，检查人员及时到达现场附近的安全区域，提出检查申请，经塔台允许后实施检查及处理；

（2）在跑道、滑行道或其附近区域进行不停航施工，施工车辆、人员需要通过正在对航空器开放使用的道面时，场道管理科室应当增加道面检查次数，确保不因外来物影响飞行安全，并应当制定具体措施，确保施工车辆、人员不影响航空器的正常运行；

（3）当跑道道面损坏加剧，或出现大风、雨后遇连续高温天气及其他不利气候条件时，应增加对飞行区道面的巡视检查次数；

（4）当遇有停航、维护区域开航前，应急救援及各类演练结束后，检查人员应对影响区域进行道面检查。

3.4.2.4 道面状况综合评价

XX 机场公司至少每五年对跑道、滑行道和机坪道面状况进行一次综合评价。当发现跑道、滑行道和机坪道面破损加剧时，及时对道面进行综合评价。按照评价报告的建议，及时采取防范措施，调整巡视检查频次和维护工作力度。

3.4.2.5 跑道摩擦系数测试

场道管理科室每周测试跑道摩擦系数,详见《XX 机场飞行区场地管理手册》。

出现下列情况后, 场道管理科室应当立即测试跑道摩擦系数:

- (1) 遇大雨或者跑道结冰、积雪;
- (2) 在跑道上施洒除冰液或颗粒;
- (3) 航空器偏出、冲出跑道。

表面摩擦系数低于维护规划值时, 或者测试曲线显示跑道表面摩擦系数存在多处低于最小摩阻值(累计长度大于 100m)时, 则需要立即组织对跑道道面除胶作业, 详见 《XX 机场飞行区场地管理手册》。

3.4.3 道面维护管理

3.4.3.1 道面清扫

(1) 对跑道及滑行道每月进行一次全面清扫, 对机坪每周做一次全面清扫, 根据机场实际情况, 对道面清扫工作进行合理分组, 配置资源, 详见 《XX 机场飞行区场地管理手册》;

(2) 机械式设备作业人员应严格按照操作规程、确定的行驶路线和飞行区车辆运行限速要求, 合理控制行驶速度;

(3) 每次机械清扫后, 详细记录清扫起止时间、区域、存在的问题及处理情况等内容, 并填写 《XX 机场公司道面清扫工作记录》。

3.4.3.2 嵌缝料更新

道面的嵌缝料应当与道面粘结牢固, 保持弹性, 防止雨水渗入, 不能满足性

能要求时，应及时修补或者更换，详见《XX 机场飞行区场地管理手册》。

3.4.3.3 道面修补

根据跑道、滑行道和机坪道面的破损类型、部位等情况，制定《XX 机场公司道面修补方案》。

3.5 土面区管理

本手册所指土面区是指升降带、跑道端安全区及其他裸露土地。

3.5.1 土面区巡视检查

3.5.1.1 巡视检查要求

- (1) 巡视检查人员每日对升降带、跑道端安全区进行一次检查；
- (2) 当出现大风及其他不利气候条件时，应当增加对土面区的巡视检查次数；
- (3) 雨后应当对升降带和跑道端安全区进行检查，对积水、冲沟应当予以标记，并及时处理。

3.5.1.2 巡视检查内容及标准

- (1) 草高低于 30cm，无遮挡助航灯光设施、标记牌和标志物的情况；
- (2) 设置在土面区的标记牌、标志物及障碍灯等完好，无倾倒和破损；
- (3) 升降带和跑道端安全区没有对可能偏出、冲出跑道的航空器造成损害的物体、杂物和障碍物；
- (4) 土面区不得高于道面或道肩，且不得低于 3cm；
- (5) 土面区内各种灯、井基座与土面区的高差符合标准，无沉陷、冲沟、

积水等情况；

(6) 无航空器气流侵蚀情况；

(7) 升降带平整区内，3m 直尺测量，高差不得大于 5cm；

(8) 允许存在的障碍物的障碍灯和标志是否有效。

3.5.1.3 巡视检查工作制度

按照《规定》和 3.5.1.1 的要求，制定土面区巡视检查工作程序，具体详见 《XX 机场飞行区场地管理手册》。

3.5.1.4 工作记录

将检查情况及问题处置情况填写到《XX 机场公司土面区巡视检查记录》中，详细记录检查时间、区域、存在的问题及状况、信息通报情况等内容。

3.5.2 土面区作业

3.5.2.1 升降带和跑道端安全区的碾压和密实度测试

XX 机场公司每年对升降带平整区域和跑道端安全区进行不少于两次碾压和密实度测试，详见《XX 机场飞行区场地管理手册》。

3.5.2.2 飞行区草情控制作业

(1) 飞行区内草高一般不应超过 30cm，并且不得遮挡助航灯光和标记牌；植草应当选择不易吸引鸟类和其他野生动物的种类；

(2) 割下的草应当尽快清除出飞行区，临时存放在飞行区的草，不得存放在跑道、滑行道的道肩外 15m 范围内，详见《XX 机场飞行区场地管理手册》。

3.6 飞行区排水管理

3.6.1 巡视检查

3.6.1.1 巡视检查要求

雨季来临前，巡视检查人员应当对排水系统进行一次全面检查；暴雨期间，应当随时巡查排水系统。

3.6.1.2 巡视检查标准

(1) 飞行区内排水系统应当保持完好、畅通，无积水、淤塞、漏水、破损等情况；

(2) 强制式排水设施应当保持适用状态；

(3) 渗水系统应当保持完好、通畅；

(4) 冰冻期的排水沟内不得有大量积水；

(5) 排水沟渠无破损、人为破坏等情况；

(6) 排水沟渠内无杂草、砖头石块、泥沙等情况；

(7) 排水沟渠中暗涵无淤塞、漏水等情况；

(8) 雨水泵房的运行状态良好。

3.6.1.3 巡视检查实施

详见《XX 机场飞行区场地管理手册》或《XX 机场公司防汛预案》。

3.6.1.4 工作记录

巡视检查工作结束后，巡视检查人员将检查情况、问题处置情况填写到《XX 机场公司飞行区排水设施巡视检查记录》中，详细记录检查时间、区域、存在的问题及状况、信息通报情况等内容。

3.6.2 设施维保

3.6.2.1 飞行区内排水系统积水、淤塞、漏水、破损时，应当及时疏通和修缮。

3.6.2.2 强制式排水设施应当保持适用状态；渗水系统应当保持完好、通畅；位于冰冻地区的机场，冰冻期的排水沟内不得有大量积水。

3.7 巡场路管理

巡视检查人员对巡场路路况每天进行一次检查，巡场路路面应当完整、平坦、通畅、无积水。破损时及时修补，详见《XX 机场飞行区场地管理手册》。

3.8 安全风险管理

3.8.1 飞行区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风险管理程序》，结合飞行区场地管理业务，细化《飞行区管理部门风险管理程序》，场道管理科室、鸟害防范科室按照《飞行区管理部门风险管理程序》，严格开展风险管理。

3.8.2 围绕道面和土面区不满足行业标准、嵌缝料失效、场地例行检查到位情况、场地维护作业计划执行情况、自身工作差错违章、人员资质能力、工作程序等方面，开展危险源识别工作。

3.9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3.9.1 安全信息管理

飞行区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信息管理规定》，结合飞行区场地管理业务，细化《飞行区管理部门安全信息管理程序》，场道管理科室、鸟害防范科室按照《飞行区管理部门安全信息

管理程序》，严格开展安全信息管理。

3.9.2 安全监督

飞行区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监督检查管理规定》，结合飞行区场地管理业务，细化《飞行区管理部门安全监督检查程序》，场道管理科室、鸟害防范科室按照《飞行区管理部门安全监督检查程序》，严格开展安全监督检查。

3.9.3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3.9.3.1 飞行区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绩效管理程序》，结合飞行区场地管理业务，细化《飞行区管理部门安全绩效管理程序》，场道管理科室、鸟害防范科室按照《飞行区管理部门安全绩效管理程序》，严格开展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3.9.3.2 通过调研、案例分析和历史数据统计等方法，围绕道面和土面区不适航、道面例行检查到位情况、场地维护作业计划执行情况等建立安全绩效指标，并进行指标更新、监测与考核工作。

3.9.3.3 根据监测与评估发现的安全隐患及时进行整改，必要时启动风险管理程序。

3.10 培训与教育

飞行区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安全培训与教育管理手册》，结合飞行区场地管理业务，制定《飞行区管理部门安全培训计划》，场道管理科室、鸟害防范科室按照《飞行区管理部门安全培训计

划》，严格开展培训。

4 目视助航设施管理

4.1 概述

4.1.1 范围

目视助航设施包括风向标、各类道面（含机坪）标志、引导标记牌、助航灯光系统（含机坪照明）。

4.1.2 目的

4.1.2.1 明确目视助航设施运行标准，建立目视助航设施的巡视检查、维护保养和管理制度，确保机场目视助航设施始终处于适用状态。

4.1.2.2 从事目视助航设施工作的人员除遵守本节的规定外，还需要遵守本手册对于机坪运行管理、机场控制区内车辆及驾驶员管理、机场净空管理、机场电磁环境管理、空防安全保卫措施、施工管理等相关规定。

4.2 安全目标

4.2.1 年度安全目标的确定

4.2.1.1 根据 XX 机场公司 和 飞行区管理部门 年度安全目标，灯光管理科室、场道管理科室 结合业务实际，制定年度分解目标。

4.2.1.2 年度目标至少包括：

（1）责任范围内原因造成的运输航空事故、重大航空地面事故和机场关闭事件不超过机场公司规定的指标；

（2）责任范围内原因造成的征候万架次率不超过机场公司规定的指标；

(3) 责任范围内原因造成的航班延误以及影响航空器运行的差错、违章和投诉事件不超过机场公司规定指标。

4.2.2 制定年度安全工作计划、签署安全责任书

灯光管理科室、场道管理科室制定《XX 机场飞行区灯光管理年度安全工作计划》，切实分解落实到各个工作岗位或责任人，层层签订《安全责任书》，“切实把安全责任落实到岗位、落实到人头”。

4.3 安全责任制

4.3.1 飞行区管理部门负责 XX 机场目视助航设施管理。灯光管理科室、场道管理科室是责任科室，具体组织实施目视助航设施管理工作，确保目视助航设施始终处于适用状态。灯光管理科室负责风向标、引导标记牌、助航灯光系统（含机坪照明）的适航管理，场道管理科室负责各类道面（含机坪）标志的适航管理。

4.3.2 安全质量部门、飞行区管理部门、灯光管理科室、场道管理科室严格落实三级安全监督检查机制，负责机场目视助航设施管理的监督检查工作。

4.4 运行维护要求

4.4.1 各类标志物、标志线清晰有效，颜色正确；助航灯光系统和可供夜间使用的引导标记牌的光强、颜色、有效完好率、允许的失效时间，符合《民用机场飞行区技术标准》的要求。

4.4.2 运行检查维护时应符合以下要求，具体详见《XX 机场公司目视助航设施管理手册》。

4.4.2.1 按《民用机场助航灯光系统运行维护规程》（本节以下简称《规程》）

和设备技术文件规定的程序、方法进行检查维护和操作；

4.4.2.2 检查维护人员未经许可严禁进入仪表着陆系统等敏感区域，进入或通过敏感区时应注意观察航空器的活动情况；

4.4.2.3 在飞行区进行检查维护期间，检查维护人员必须配备相应无线电对讲机，并保持收听，如果无线电对讲机失效，人员和车辆应立即撤离维护区域；

4.4.2.4 在飞行区检查维护期间，XX 空管部门或运行指挥中心要求检查维护人员离开维护区域时，人员和车辆立即离开维护区域并通报 XX 空管部门或运行指挥中心；

4.4.2.5 在机场运行期间，为保障安全，所有对跑道灯具和相关设备的检查维护的前进方向应与航空器着陆或起飞相反的方向相反；

4.4.2.6 进入飞行区的机动车辆遵守《民用机场航空器活动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规则》；

4.4.2.7 电气检查维护人员进行维护工作时，应遵守《规程》相关规定。

4.5 助航灯光变电站管理

4.5.1 检查维护制度

依据《运输机场运行安全管理规定》（本节以下简称《规定》）及相关规范性文件，明确检查频次、检查维护内容、通报程序及标准用语、检查过程中发生紧急情况的处置程序、检查发现问题的处置等，具体详见《XX 机场公司目视助航设施管理手册》。

4.5.2 巡视检查记录

检查结束后，检查人员将检查开始时间、结束时间、检查人员姓名、目视助航设施情况及处置情况填写到《规程》中要求的相关记录。

4.6 助航灯光站设备管理

4.6.1 检查维护制度

依据《规定》及相关规范性文件，明确检查频次、检查维护内容、通报程序及标准用语、检查过程中发生紧急情况的处置程序、检查发现问题的处置等，具体详见《XX 机场公司目视助航设施管理手册》。

4.6.2 巡视检查记录

检查结束后，检查人员将检查开始时间、结束时间、检查人员姓名、目视助航设施情况及处置情况填写到《规程》中要求的相关记录。

4.7 助航灯光设施管理

4.7.1 检查维护制度

依据《规定》《规程》等相关规范性文件，明确检查频次、检查维护内容、通报程序及标准用语、跑道及滑行道进出流程、检查过程中发生紧急情况的处置程序、检查发现问题的处置等，具体详见《XX 机场公司目视助航设施管理手册》。

4.7.2 巡视检查结果信息通报

如出现助航灯光不适航，灯光管理科室通报 XX 空管部门和运行指挥中心。

4.7.3 巡视检查记录

检查结束后，检查人员将检查开始时间、结束时间、检查人员姓名、目视助航设施情况及处置情况填写到《规程》中要求的相关记录。

4.8 标记牌管理

4.8.1 检查维护制度

依据《规定》《规程》等相关规范性文件，明确日检查、半年检查、年检查、不定期检查的检查维护内容，通报程序及标准用语、跑道及滑行道进出流程、检查过程中发生紧急情况的处置程序、检查发现问题的处置等，具体详见《XX 机场公司目视助航设施管理手册》。

4.8.2 巡视检查记录

检查结束后，检查人员将检查开始时间、结束时间、检查人员姓名、目视助航设施情况及处置情况填写到《规程》中要求的相关记录。

4.9 标志线（物）管理

4.9.1 检查维护制度

依据《规定》及相关规范性文件，明确检查频次、检查维护内容、通报程序及标准用语、跑道及滑行道进出流程、检查过程中发生紧急情况的处置程序、检查发现问题的处置等，具体详见《XX 机场公司目视助航设施管理手册》。

4.9.2 检查维护记录

检查结束后，检查人员将检查开始时间、结束时间、检查人员姓名、目视助航设施情况及处置情况填写到《XX 机场公司跑道巡视检查记录》《XX 机场公司滑行道机坪巡视检查记录》《XX 机场公司标志线维护记录》。

4.10 备品备件管理

依据《规程》要求，建立《XX 机场公司助航灯光系统备品备件管理制度》，

确保备品备件科学分类、合理库存，保证维护运行的需要，具体详见《XX 机场公司目视助航设施管理手册》。

4.11 安全风险管

4.11.1 飞行区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风险管

理程序》，结合目视助航设施管理业务，细化《飞行区管理部门

风险管理程序》，灯光管理科室、场道管理科室按照《飞行区管理部门风险管理

程序》，严格开展风险管理。

4.11.2 围绕目视助航设施影响航空器运行、设施设备故障、助航灯光系统巡查、

目视助航设施操作和试验、自身工作差错违章、人员资质能力、工作程序等方面，

开展危险源识别工作。

4.12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4.12.1 安全信息管理

飞行区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

司安全信息管理规定》，结合目视助航设施管理业务，细化《飞行区管理部门安

全信息管理程序》，灯光管理科室、场道管理科室按照《飞行区管理部门安全信

息管理程序》，严格开展安全信息管理。

4.12.2 安全监督

飞行区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

司安全监督检查管理规定》，结合目视助航设施管理业务，细化《飞行区管理部

门安全监督检查程序》，灯光管理科室、场道管理科室按照《飞行区管理部门安

全监督检查程序》，严格开展安全监督检查。

4.12.3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4.12.3.1 飞行区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绩效管理程序》，结合目视助航设施管理业务，细化《飞行区管理部门安全绩效管理程序》，灯光管理科室、场道管理科室按照《飞行区管理部门安全绩效管理程序》，严格开展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4.12.3.2 通过调研、案例分析和历史数据统计等方法，围绕目视助航设施运行管理建立安全绩效指标，并进行指标更新、监测与考核工作。

4.12.3.3 根据监测与评估发现的安全隐患及时进行整改，必要时启动风险管理程序。

4.13 培训与教育

飞行区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安全培训与教育管理手册》，结合目视助航设施管理业务，制定《飞行区管理部门安全培训计划》，灯光管理科室、场道管理科室按照《飞行区管理部门安全培训计划》，严格开展培训。

5 低能见度运行程序

5.1 概述

本节适用于实施低能见度运行的机场运行和管理。

5.2 组织机构和职责

5.2.1 XX 机场公司应当会同各相关驻场单位成立机场低能见度运行小组，遵循安全第一、准备充分、各司其责、互相配合的原则组织开展低能见度运行工作。

运行小组成员至少包括塔台、气象、通信导航、运行指挥中心、公安、消防、医疗急救、飞行区管理、航务管理、安检护卫等部门。

5.2.2 参与低能见度运行的保障单位应制订本单位、部门的低能见度实施细则，确保低能见度运行期间机场运行安全、有序。

5.2.2.1 XX 空管部门工作职责

（1）管制部门职责：负责发布低能见度运行准备、开始和结束的通知；掌握机场场道、灯光和仪表着陆系统的工作状况以及气象情报；监控机动区内和仪表着陆系统敏感区的地面活动，发现敏感区受侵扰的情况及时处置并向 XX 机场 通报；向飞行机组及时通报气象情报和跑道道面、助航灯光、仪表着陆系统等设施工作等不正常状况的相关信息；控制地面和空中交通的流量；

（2）导航室职责：负责在低能见度运行期间，对仪表着陆系统等通讯导航保障设备进行实时监控和保障，遇有设备异常导致低能见度运行需要取消或降级的情况及时按要求通报相关部门；

(3) 气象台职责：气象台应当提供低能见度运行气象服务，包括观测服务和预报服务；同时负责在低能见度运行期间向相关单位通报天气情况和变化趋势，做好相关气象设备的运行监控和维护工作；

(4) 负责收集记录低能见度运行相关数据，并对本单位人员进行《XX 机场低能见度运行程序》的培训及考核工作。

5.2.2.2 XX 机场公司工作职责

(1) 运行指挥中心职责：对《XX 机场低能见度运行程序》进行编写和修订；负责机场地面低能见度运行的组织、指挥、协调；负责收集记录低能见度运行相关数据；按照《XX 机场低能见度运行程序》的要求，负责组织、指挥、实施机场低能见度运行程序的综合演练；负责对本单位人员进行《XX 机场低能见度运行程序》的培训及考核工作；

(2) 飞行区管理部门负责协调低能见度期间活动区施工单位的撤离通报；负责跑道、滑行道的检查；处置场道、净空、灯光方面的应急和紧急事件；负责目视助航设施运行维护等；

(3) 机坪管制部门职责：负责指挥航空器在责任区范围内的推出、开车、滑行、试车和拖曳等活动，维护和加快地面交通的有序流动；

(4) 消防救援部门职责：负责机场低能见度运行期间的消防保障、医疗急救工作；

(5) 安检护卫部门职责：负责对进入飞行区的人员、车辆及物品进行安全检查；对进入飞行区的通道实施控制；对飞行区围界进行巡视检查；

(6) 供电管理部门职责：负责监控机场供电情况，确保目视助航设施、导航设施二路市电电源供电正常。

(7) 机场控制区车辆及驾驶员管理部门职责：负责 XX 机场敏感区的清场、服务车道的封锁，对活动区实施巡逻检查和紧急事件的处置。

5.2.2.3 XX 航空公司工作职责

- (1) 负责本公司低能见度运行的组织实施工作；
- (2) 根据公司情况，负责制定相关机型的低能见度程序和安全措施；
- (3) 负责制定本公司低能见度运行的签派程序和规定；
- (4) 负责对本单位人员进行《XX 机场低能见度运行程序》的培训及考核工作。

5.3 一般原则

5.3.1 XX 机场在申请实施低能见度运行前，XX 机场公司和 XX 空管部门完成所有与实施低能见度运行相关岗位人员的培训与考核工作，确保相关人员熟悉并掌握岗位职责和低能见度运行程序。实施低能见度运行前，XX 机场公司会同 XX 空管部门等单位结合试飞组织低能见度运行演练，并根据演练情况修改完善低能见度运行程序。

5.3.2 实施低能见度运行时，飞行区设施、仪表着陆系统、塔台管制设备、气象设施、目视助航设施和应急电源等必须符合运行要求；航向信标和下滑信标临界区、敏感区必须得到保护，并以合适的方式对地面设施进行监控，以保证仪表着陆系统信号完整性。

5.4 低能见度运行工作程序

5.4.1 XX 机场公司会同空管等相关单位，依据《运输机场仪表着陆系统（ILS）低能见度运行管理规定》等标准规范制定《XX 机场低能见度运行程序》。

5.4.2 《XX 机场低能见度运行程序》包括以下内容：

- （1）机场低能见度运行各相关单位的工作职责；
- （2）实施低能见度运行的工作程序；
- （3）机组实施运行演示的工作程序；
- （4）培训和演练；
- （5）低能见度运行各要素流程图和检查单。

5.4.3 XX 机场低能见度运行的工作程序主要包括：低能见度运行准备、实施、降级或取消、结束各阶段的发布时机，各阶段的通知程序、工作流程和工作要求等。该程序包含以下附图：

- （1）敏感区及保护区示意图；
- （2）XX 机场低能见度航空器运行区域示意图；
- （3）XX 机场低能见度航空器地面滑行路线图；
- （4）XX 机场低能见度服务车道禁行标记牌位置示意图；
- （5）塔台信息通报流程图及反馈图。

5.4.4 低能见度运行准备、实施、结束各阶段的时机

5.4.4.1 通知实施低能见度运行准备的时机为能见度 1000m 或云高 90m，并呈下降趋势时；

5.4.4.2 开始实施低能见度运行的时机为能见度降至 800m，或跑道视程降至 550m 或云高降至 60m 时；

5.4.4.3 结束低能见度运行的时机为跑道视程达到 550m 且云高达到 60m，并呈上升趋势；

5.4.4.4 各个保障单位的工作流程详见《XX 机场低能见度运行程序》。

5.4.5 XX 机场实施低能见度运行，场道管理科室将 XX 空管部门和 XX 机场公司制定的《XX 机场低能见度运行程序》要求细化到《XX 机场飞行区场地管理手册》。

5.4.6 XX 机场实施低能见度运行，灯光管理科室将 XX 空管部门和 XX 机场公司制定的《XX 机场低能见度运行程序》要求细化到《XX 机场公司目视助航设施管理手册》。

5.4.7 XX 机场实施低能见度运行，机坪运行管理部门将 XX 空管部门和 XX 机场公司制定的《XX 机场低能见度运行程序》要求细化到《XX 机场机坪运行管理手册》。

5.5 低能见度运行的安全评估

XX 机场公司每年至少组织一次低能见度运行安全评估，根据评估结果修改完善机场低能见度运行程序。评估工作在机场实施低能见度运行后的一周内完成。当低能见度运行保障能力发生变化时，或者低能见度运行期间发生飞行事故、征候或其他不安全事件时，XX 机场公司立即组织开展安全评估。

5.6 低能见度运行程序紧急中断及恢复

在低能见度运行期间，目视助航设施、气象设备、仪表着陆系统等发生故障

或仪表着陆系统临界区、敏感区受到侵入，不能继续有效保障机场低能见度运行时，相关单位通报塔台，塔台发布紧急中断“低能见度运行”的通知，期间相关单位保持低能见度运行状态，当上述原因造成的影响消除后，相关单位需通报塔台，塔台发布恢复“低能见度运行”的通知。

5.7 多跑道低能见度运行要求

当机场拥有两条及以上可实施低能见度运行的跑道，且低能见度运行类别不同时，XX 机场低能见度运行应符合以下要求：

（1）所有可实施低能见度的跑道的运行准备时机相同，运行准备工作同时启动；

（2）当其中某一条跑道达到实施低能见度运行标准时，可针对该跑道宣布实施机场低能见度运行；

（3）当所有跑道天气标准均达到低能见度运行结束时机要求时，方可结束机场低能见度运行。

6 机场供电系统管理

6.1 概述

6.1.1 范围

机场供电系统主要包括各类变电站、电力线路及其下级低压配电装置、设备，以及系统内所有供用电设施设备。

6.1.2 目的

明确供电系统设施设备运行标准，建立供电系统设施设备的巡视检查、维护保养和管理制度，通过上述标准、制度的落实，不断提高机场供电安全管理水平，确保机场供电系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运输机场运行安全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和规章标准的要求，保障机场供电安全。

6.2 安全目标

6.2.1 年度安全目标的确定

6.2.1.1 根据 XX 机场公司 年度安全目标，供电管理部门 结合业务实际，制定年度分解目标。

6.2.1.2 年度目标至少包括：

(1) 杜绝机场供电系统管理原因造成的运输航空事故、征候及机场关闭事件；

(2) 机场供电系统原因影响机场运行的差错和投诉事件控制在 XX 次以下。

6.2.2 制定年度安全工作计划、签署安全目标责任书

供电管理部门制定《XX 机场供电管理年度安全工作计划》，切实分解落实到各个工作岗位或责任人，层层签订《安全责任书》，“切实把安全责任落实到岗位、落实到人头”。

6.3 安全责任制

6.3.1 供电管理部门负责 XX 机场供电系统管理，具体组织实施供电系统管理工作，确保为机场提供稳定可靠的电力保障。

6.3.2 安全质量部门、供电管理部门严格落实三级安全监督检查机制，负责机场供电系统管理的监督检查工作。

6.4 管理要求

6.4.1 依据《民用运输机场供用电安全管理规定（试行）》及其他规范，针对供电系统的巡视检查、维护、试验、变电站倒闸操作、定期协调、应急演练、值班等方面，建立《XX 机场公司供电系统管理实施细则》。

6.4.2 供电管理部门制定机场供电电源中断、机场用电设施故障等突发电力事件相关应急预案，纳入机场应急救援预案体系，定期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储备备品备件、抢险器材等应急物资。

6.4.3 供电管理部门开展供电系统升级改造及充电设施建设工作，将充电设施的管理要求纳入《XX 机场公司供电系统管理实施细则》。

6.5 机场备用电源管理

供电管理部门做好机场备用电源管理工作，将相关要求纳入《XX 机场公司供电系统管理实施细则》。做好助航灯光系统的供电保障工作，做好备用发电机

的定期检查、维护和试运行工作，使其持续保持适用状态，每周至少进行不少于 15 分钟的备用发电机加载试验，每月至少进行不少于 30 分钟的备用发电机加载试验；每月至少进行一次主电源与备用电源之间及主、备用电源与备用柴油发电机之间切换的传动试验，电源切换时间应当符合《民用机场飞行区技术标准》的要求。

6.6 机场用电安全管理

供电管理部门加强机场用电安全管理，制定和完善相关管理制度、规程、规范，配备足够数量的运行、维护和管理人员；定期开展机场用电设施预防性试验和检修维护工作；定期开展机场用电安全评估工作，对安全评估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整改；按照电监会二次系统安全管理规定要求，进行二次系统的整定、定检和日常维护工作，机场用电系统保护定值与机场供电系统保护定值正确配合。

6.7 安全风险管理的

6.7.1 供电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风险管理程序》，结合供电管理业务，细化《供电管理部门风险管理程序》，严格开展风险管理。

6.7.2 围绕电站、变电站、线路、灯等设施的巡视检查到位情况和维护计划执行情况等方面，开展危险源识别工作。

6.8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6.8.1 安全信息管理

6.8.1.1 供电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

公司安全信息管理规定》，结合供电系统管理业务，细化《供电管理部门安全信息
管理程序》， 严格开展安全信息管理。

6.8.1.2 供电管理部门与地方供电企业针对以下内容开展机场供用电安全信息交流：

（1）日常安全生产管理信息；

（2）相关供电电源结构调整、对机场供电产生影响的运行方式变化、用电负荷变化等信息；

（3）其他信息。

6.8.2 安全监督

供电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监督检查管理规定》，结合供电系统管理业务，细化《供电管理部门安全监督检查程序》，开展机场用电设施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加强隐患排查治理闭环管理；将用电系统重大安全隐患及整改情况报 XX 地区管理局备案。整改用电安全检查中发现的安全问题和安全隐患，并将整改情况报 XX 地区管理局备案。

6.8.3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的要求

6.8.3.1 供电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绩效管理程序》，结合供电系统管理业务，细化《供电管理部门安全绩效管理程序》，严格开展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6.8.3.2 通过调研、案例分析和历史数据统计等方法，围绕因供电故障影响航空器运行事件发生情况、设施设备的巡视检查到位情况和维护计划执行情况等建

立安全绩效指标，并进行指标更新、监测与考核工作。

6.8.3.3 根据监测与评估发现的安全隐患及时整改，必要时启动风险管理程序。

6.9 培训与教育

供电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安全培训与教育管理手册》，结合供电系统管理业务，制定《供电管理部门安全培训计划》，定期开展机场用电安全教育培训工作。

7 机场净空管理

7.1 概述

7.1.1 范围

根据《民用机场管理条例》《运输机场运行安全管理规定》《民用机场飞行区技术标准》的相关要求，明确机场净空保护区域管理范围，具体详见《XX 机场障碍物限制图》。

7.1.2 目的

制定《XX 机场净空管理规定》，包括建立机场净空保护区域的巡视检查和管理制度，明确 XX 机场公司 与其他部门和单位的定期协调机制、在机场净空保护区域内新建（改扩建）建（构）筑物或其他设施的审批程序、新增障碍物异常情况的处置程序以及保持原有障碍物的标志或障碍灯清晰有效的管理办法等。通过上述制度和管理程序的落实，确保 XX 机场 净空环境符合机场安全运行的要求，使机场始终处于适航状态。

7.2 安全目标

7.2.1 年度安全目标的确定

7.2.1.1 根据 XX 机场公司 和 飞行区管理部门 年度安全目标，净空管理科室 结合业务实际制定年度分解目标。

7.2.1.2 年度目标至少包括：

（1）杜绝机场净空保护原因造成的飞行事故、征候及机场关闭事件；

(2) 杜绝机场责任原因造成新增障碍物；

(3) 杜绝净空保护异常情况发现处置不及时引发的投诉事件。

7.2.2 制定年度安全工作计划、签署安全责任书

净空管理科室制定《XX 机场净空管理年度安全工作计划》，分解落实到各个工作岗位或责任人，层层签订《安全责任书》，“切实把安全责任落实到岗位、落实到人头”。

7.3 安全责任制

7.3.1 飞行区管理部门负责 XX 机场净空保护区域管理，净空管理科室具体组织实施。

7.3.2 安全质量部门、飞行区管理部门、净空管理科室严格落实三级安全监督检查机制，负责机场净空保护区域管理的监督检查工作。

7.3.3 XX 机场公安负责“低、慢、小”航空器的处置。

7.3.4 XX 空管部门负责配合 XX 机场公司相关部门进行净空保护区域管理工作。

7.4 机场净空保护区域管理

7.4.1 基本要求

7.4.1.1 净空管理科室依据《民用机场飞行区技术标准》，按照 XX 机场远期总体规划，制作《XX 机场障碍物限制图》。机场总体规划调整时，《XX 机场障碍物限制图》也应当相应调整。

7.4.1.2 净空管理科室及时将《XX 机场障碍物限制图》报当地政府有关部门备案。

7.4.2 障碍物的限制

在机场净空保护区域内，净空管理科室应当采取措施，防止下列影响飞行安全的行为发生：

- (1) 修建可能在空中排放大量烟雾、粉尘而影响飞行安全的建（构）筑物或者设施；
- (2) 修建靶场、爆炸物仓库等影响飞行安全的建筑物或者设施；
- (3) 设置影响机场目视助航设施使用或者机组成员视线的灯光、标志、物体；
- (4) 种植影响飞行安全或者影响机场助航设施使用的植物；
- (5) 放飞影响飞行安全的鸟类动物、“低、慢、小”、无人驾驶自由气球、系留气球和其他升空物体；
- (6) 焚烧产生大量烟雾的农作物秸秆、垃圾等物质，或者燃放烟花、焰火；
- (7) 设置易吸引鸟类及其他动物的露天垃圾场、屠宰场、养殖场等场所；
- (8) 其他可能影响飞行安全的活动。

7.4.3 障碍物的日常管理

7.4.3.1 净空管理科室建立机场净空保护区域定期巡视检查制度。确保任何可能突出障碍物限制面的建筑活动或自然生长植物在影响机场运行之前被发现。巡视检查制度包括巡视检查路线、检查周期、检查内容（包括障碍灯是否开启并正常工作）、通报程序和检查记录等。

7.4.3.2 机场净空保护区域范围内的巡视检查，每周不少于一次；机场内无障碍

区的巡视检查，每日不少于一次。巡视检查内容至少包括：

(1) 检查有无新增的、超高的建筑物、构筑物 and 自然生长的植物，并对可能超高的物体进行测量；

(2) 检查有无影响净空环境的情况，如树木、烟尘、灯光、风筝和气球等；

(3) 检查障碍物标志、标志物和障碍灯的有效性。

7.4.3.3 记录和归档巡视检查情况。巡视检查记录至少包括检查时间、检查人员、检查区域和检查情况等。

7.4.3.4 巡视检查中发现新的障碍物或净空条件发生变化时，及时将新障碍物的位置、高度等情况通报 XX 空管部门、当地城市规划行政主管部门和 XX 地区管理局，并尽可能迅速予以拆除。拆除前立即考虑以某种方式对航空器的运行加以限制，并设置适当的障碍物标志和障碍灯，并积极协调、研究解决办法。

7.4.3.5 净空管理科室建立机场净空管理档案。

7.4.3.6 净空管理科室根据净空管理要求协同所在地相关政府部门建立联席会议制度。

7.4.3.7 其他净空管理要求，详见《XX 机场净空管理规定》。

7.5 安全风险管

7.5.1 飞行区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风险管理程序》，结合机场净空管理业务，细化《飞行区管理部门风险管理程序》，净空管理科室按照《飞行区管理部门风险管理程序》，严格开展风险管理。

7.5.2 围绕净空保护区域内影响航空器安全运行的升空物体、超高障碍物检查到位情况、净空巡视检查到位情况、障碍物限高审批、障碍灯缺失或失效、航空资料缺失或失效、无人机处置、自身工作差错违章、人员资质能力、工作程序等方面，开展危险源识别工作。

7.6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7.6.1 安全信息管理

飞行区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信息管理规定》，结合机场净空管理业务，细化《飞行区管理部门安全信息管理程序》，净空管理科室按照《飞行区管理部门安全信息管理程序》，严格开展安全信息管理。

7.6.2 安全监督

飞行区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监督检查管理规定》，结合机场净空管理业务，细化《飞行区管理部门安全监督检查程序》，净空管理科室按照《飞行区管理部门安全监督检查程序》，严格开展安全监督检查。

7.6.3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7.6.3.1 飞行区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绩效管理程序》，结合机场净空管理业务，细化《飞行区管理部门安全绩效管理程序》，净空管理科室按照《飞行区管理部门安全绩效管理程序》，严格开展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7.6.3.2 通过调研、案例分析和历史数据统计等方法，围绕净空保护区域内影响航空器安全运行的升空物体情况、超高障碍物检查到位情况、净空巡视检查到位情况等建立安全绩效指标，并进行指标更新、监测与考核工作。

7.6.3.3 根据监测与评估发现的安全隐患及时进行整改，必要时启动风险管理程序。定期监督检查合约方相关安全规定执行情况，及时敦促整改发现的安全隐患。

7.7 培训与教育

飞行区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安全培训与教育管理手册》，结合机场净空管理业务，制定《净空管理部门安全培训计划》，净空管理科室依据《净空管理部门安全培训计划》，严格开展培训。

8 机场电磁环境管理

8.1 概述

8.1.1 范围

机场电磁环境保护区域包括设置在机场总体规划区域内的民用航空无线电台（站）电磁环境保护区和机场飞行区电磁环境保护区域。XX 机场根据《民用机场电磁环境保护区域划定规范与保护要求》《航空无线电导航台站电磁环境要求》等规定及标准划定具体的机场电磁环境保护区域。

8.1.2 目的

制定机场电磁环境管理的具体规定，包括建立电磁环境管理的巡视检查和管理制度，明确 XX 机场公司与政府部门的定期协调机制，制定在机场电磁环境保护区域内新建无线电台（站）及调整已建无线电（站）发射指标、新建(改扩建)建(构)筑物或其他设施的审批程序，影响电磁环境等异常情况的处置程序等。通过上述制度和管理程序的落实，确保机场电磁环境符合机场安全运行的要求。

8.2 安全目标

8.2.1 年度安全目标的确定

8.2.1.1 根据 XX 机场公司年度安全目标，电磁环境管理部门结合业务实际，制定年度分解目标。

8.2.1.2 年度目标至少包括：

(1) 杜绝电磁环境管理责任原因造成的运输航空事故、重大航空地面事故；

(2) 因电磁环境管理原因造成征候万架次率不超过 0.05;

(3) 因电磁环境管理原因延误航班以及影响航空器运行的差错、违章和投诉事件不超过机场公司规定指标。

8.2.2 制定年度安全工作计划、签署安全责任书

电磁环境管理部门制定《XX 机场电磁环境管理年度安全工作计划》，切实分解落实到各个工作岗位或责任人，层层签订《安全责任书》，“切实把安全责任落实到岗位、落实到人头”。

8.3 组织机构和职责

8.3.1 组织机构

按照有关电磁环境保护规章要求，XX 机场公司和 XX 空管部门共同负责机场电磁环境保护管理工作。

8.3.2 职责

8.3.2.1 XX 机场公司建立《XX 机场电磁环境保护区巡检制度》，发现有影响航空电磁环境的行为，立即报告 XX 地区管理局及当地政府有关部门。

8.3.2.2 XX 机场公司发现机场电磁环境保护区域内民用航空无线电台（站）频率受到干扰时，立即报告 XX 地区管理局，无法消除的，立即通报机场所在地地方无线电管理机构。

8.4 电磁环境保护区域的巡视检查

8.4.1 电磁环境管理部门开展电磁环境保护区域的巡视检查，发现以下情况立即报告 XX 地区管理局及当地政府有关部门，具体详见《XX 机场电磁环境保护区

巡检制度》。

(1) 修建可能影响航空电磁环境的高压输电线、架空金属线、铁路（电气化铁路）、公路、无线电发射设备试验发射场；

(2) 存放金属堆积物；

(3) 种植高大植物；

(4) 掘土、采砂、采石等改变地形地貌的活动；

(5) 修建其他可能影响机场电磁环境的建筑物或者设施以及进行可能影响航空电磁环境的活动。

8.5 安全风险管理

8.5.1 电磁环境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风险管理程序》，结合电磁环境保护区域巡视检查业务，细化《电磁环境管理部门风险管理程序》，严格开展风险管理。

8.5.2 围绕电磁环境保护区巡视检查执行情况、区域内影响电磁环境的活动情况（例如修建高压输电线、存放金属堆积物、种植高大植物等）、无线电频率受干扰情况等方面，开展危险源识别工作。

8.6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8.6.1 安全信息管理

电磁环境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信息管理规定》，结合电磁环境保护区域巡视检查业务，细化《电磁环境管理部门安全信息管理程序》，严格开展安全信息管理。

8.6.2 安全监督

电磁环境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监督检查管理规定》，结合电磁环境保护区域巡视检查业务，细化《电磁环境管理部门安全监督检查程序》，严格开展安全监督检查。

8.6.3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8.6.3.1 电磁环境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绩效管理程序》，结合电磁环境保护区域巡视检查业务，细化《电磁环境管理部门安全绩效管理程序》，严格开展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8.6.3.2 通过调研、案例分析和历史数据统计等方法，围绕电磁环境干扰影响航空器运行、电磁环境保护区巡视检查执行情况等建立安全绩效指标，并进行指标更新、监测与考核工作。

8.6.3.3 根据监测与评估发现的安全隐患及时整改，必要时启动风险管理程序。

8.7 培训与教育

电磁环境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安全培训与教育管理手册》，结合电磁环境保护区域巡视检查业务，制定《电磁环境管理部门安全培训计划》，严格开展培训。

9 机场外来物管理

9.1 概述

9.1.1 范围

机场外来物管理包括机场的外来物防范、巡查和发现以及移除等工作。

9.1.2 目的

通过建立外来物日常检查、控制防范制度、程序，并加以执行和落实，最大限度降低外来物给机场运行安全带来的影响，不断提升机场外来物防范管理水平，指导机场外来物防范工作有效开展。

9.2 安全目标

9.2.1 年度安全目标的确定

9.2.1.1 根据 XX 机场公司 的年度安全目标，飞行区管理部门 结合业务实际，制定年度分解目标。

9.2.1.2 年度目标至少包括：

(1) 杜绝因机场 FOD 管理原因造成的运输航空事故；

(2) 杜绝因机场 FOD 管理原因造成的航空器地面事故；

(3) 因机场 FOD 管理原因造成的损伤航空器征候万架次率不超过 XX；

(4) 因 FOD 原因的轮胎扎伤和航空器损伤一般事件万架次率不超过 XX；

(5) 针对合约方的安全目标管理，通过签订“安全服务协议”的方式予以明确。

9.2.2 制定年度安全工作计划，签订安全责任书

飞行区管理部门制定《XX 机场外来物 (FOD) 防范管理年度安全工作计划》，切实分解落实到各个工作岗位或责任人，层层签订《安全责任书》，“切实把安全责任落实到岗位、落实到人头”。

9.3 组织机构和职责

9.3.1 组织机构

9.3.1.1 XX 机场公司组织成立外来物 (FOD) 管理委员会或由机场安全管理委员会组织开展外来物 (FOD) 管理工作。外来物 (FOD) 管理委员会包括 XX 航空公司或其代理人、XX 航空油料公司以及其他驻场单位。

9.3.1.2 XX 机场公司指定一个部门或成立外来物 (FOD) 管理办公室，外来物 (FOD) 管理办公室设在飞行区管理部门。

9.3.2 职责

9.3.2.1 XX 机场外来物 (FOD) 管理委员会

(1) XX 机场外来物 (FOD) 管理委员会建立例会制度，定期分析、评估 XX 机场外来物 (FOD) 管理工作；协调解决机场外来物 (FOD) 管理有关事宜；对外来物 (FOD) 管理存在的问题、隐患，提出整改措施并督促有关单位落实。

(2) XX 机场公司、XX 航空公司或其代理人、XX 航空油料公司及其他驻场单位落实 XX 机场外来物 (FOD) 管理委员会提出的整改意见和建议。

(3) XX 机场公司飞行区管理部门、XX 航空公司或其代理人、XX 航空油料公司以及其他驻场单位的职责详见《XX 机场外来物防范手册》。

9.3.2.2 XX 机场外来物（FOD）管理办公室的职责：

- (1) 定期分析、评估机场 FOD 管理工作；
- (2) 督促、跟踪和检查机场 FOD 防范整改工作；
- (3) 与有关单位和部门就 FOD 管理工作进行沟通 and 协调；
- (4) 负责 FOD 信息的收集、整理、统计和分析工作；
- (5) 组织开展 FOD 防范的教育、培训和宣传工作；
- (6) 向外来物（FOD）管理委员会报告工作，并就 FOD 管理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 (7) 完成外来物（FOD）管理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事宜。

9.4 FOD 防范工作内容及要求

XX 机场 FOD 的防范、FOD 的巡查和发现、FOD 的移除、FOD 的信息管理和 FOD 防范评估与持续改进等工作内容及要求，详见《XX 机场外来物防范手册》。

9.5 安全风险管理的

9.5.1 飞行区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风险管理程序》，结合外来物（FOD）防范管理业务，细化《飞行区管理部门风险管理程序》，严格开展风险管理。

9.5.2 围绕外来物导致的航空器受损、航空器轮胎扎伤、高危 FOD 外来物、FOD 培训实施，以及道面、灯具破损导致的外来物、维保作业或施工遗留外来物、航空器作业保障遗留外来物、飞行区内作业保障车辆、设备零部件脱落形成外来物、FOD 的巡查、清扫、移除、自身工作差错违章、人员资质能力、工作程序等方面，

开展危险源识别工作。

9.6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9.6.1 安全信息管理

9.6.1.1 飞行区管理部门依据《运输机场运行安全管理规定》《机场外来物损伤航空器轮胎的判定标准和报告程序》，开展外来物损伤航空器轮胎的判定和报告。

9.6.1.2 飞行区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信息管理规定》，结合外来物（FOD）防范管理业务，细化《飞行区管理部门安全信息管理程序》，严格开展安全信息管理。

9.6.2 安全监督

飞行区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监督检查管理规定》，结合外来物（FOD）防范管理业务，细化《飞行区管理部门安全监督检查程序》，并严格开展安全监督检查。

9.6.3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9.6.3.1 飞行区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绩效管理程序》，结合外来物（FOD）防范管理业务，细化《飞行区管理部门安全绩效管理程序》，严格开展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9.6.3.2 通过调研、案例分析和历史数据统计等方法，围绕外来物导致的航空器受损、航空器轮胎扎伤、高危 FOD 外来物、FOD 培训实施等建立安全绩效指标，并进行指标更新、监测与考核工作。

9.6.3.3 根据监测与评估发现的安全隐患及时整改，必要时启动风险管理

程序。

9.7 培训与教育

9.7.1 飞行区管理部门依据 《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 《XX 机场外来物防范手册》和 《XX 机场安全培训与教育管理手册》，结合外来物（FOD）防范管理业务，制定《飞行区管理部门安全培训计划》，严格开展培训。

9.7.2 FOD 管理培训内容应纳入员工的上岗初始培训和员工年度复训，初始培训学时不得小于 6 学时，复训培训学时不得小于 3 学时。

10 机场野生动物管理

10.1 概述

10.1.1 范围

机场野生动物管理是指采取综合措施，防止机场飞行区及周边的鸟类和其他动物对航空器运行安全产生危害，最大限度地避免鸟类和其他动物撞击航空器。

机场野生动物管理的范围，重点是飞行区，也包括机场周边可能进入飞行区对航空器运行产生威胁的野生动物的区域。

10.1.2 目的

通过建立机场飞行区野生动物侵入防范的管理方法、技术规范、检查维护要求及相应的运行程序，落实机场安全管理体系的各项要素要求，不断提高安全管理水平，确保机场安全运行。

10.2 安全目标

10.2.1 年度安全目标的确定

10.2.1.1 根据 XX 机场公司和飞行区管理部门的年度安全目标，鸟害防范科室结合业务实际，制定年度分解目标。

10.2.1.2 年度目标至少包括：

(1) 杜绝鸟害及动物侵入原因造成的航空运输安全事故；

(2) 机场责任原因导致的鸟击征候万架次率不超过 0.1；

(3) 有效防止机场责任原因导致的鸟击航空器事件发生。

10.2.2 制定年度安全工作计划、签署安全责任书

鸟害防范科室制定《XX 机场飞行区鸟害及动物侵入防范年度安全工作计划》，切实分解落实到各个工作岗位或责任人，层层签订《安全责任书》，“切实把安全责任落实到岗位、落实到人头”。

10.3 安全责任制

10.3.1 鸟害及动物侵入防范领导小组负责 XX 机场野生动物管理工作。鸟害防范科室是责任科室，具体组织实施鸟害防治管理工作。

10.3.2 安全质量部门、飞行区管理部门、鸟害防范科室严格落实三级安全监督检查机制，负责机场野生动物管理的监督检查工作。

10.4 工作要求

10.4.1 XX 机场公司每年至少对 XX 机场鸟类危害进行一次评估。评估内容包括：机场鸟害防范管理机构设置及职责落实情况、机场生态环境调研情况、鸟害防范措施的效果、鸟情信息的收集、分析、利用及报告等。

10.4.2 XX 机场公司根据机场鸟害评估结果和鸟害防范的实际状况，制定并不断完善《XX 机场公司鸟害防范方案》。方案至少应当包括：

- (1) 鸟害防范管理机构及其职责；
- (2) 生态环境调研制度和治理方案；
- (3) 鸟情巡视和驱鸟制度；
- (4) 驱鸟设备的配备和使用管理制度；

(5) 重点防治的鸟种；

(6) 鸟情信息的收集和分析；

(7) 鸟情通报及鸟击报告制度。

10.4.3 XX 机场公司不定期向机场周边居民宣传放养鸽子对飞行安全的危害，并配合当地政府发布限制放养鸽子的规定，积极协调当地政府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控制和减少机场附近区域内垃圾场、养殖场、农作物（植物）晾晒场、鱼塘、养鸽户的数量和吸引鸟类的农作物、树木等。

10.5 机场鸟情生态环境调研

10.5.1 XX 机场公司持续开展鸟害防范基础性调研，全面掌握机场内及其附近地区的生态环境、鸟类种群、数量、位置分布及其活动规律；绘制《XX 机场鸟类活动平面图》；掌握机场内及其附近地区与鸟情动态密切相关的生物类群及影响因素的时间、空间分布情况，分析其中的关系；据此制定和不断完善《XX 机场公司鸟害防范方案》，确定各阶段重点防范的对象，有针对性地实施鸟害防范措施。

10.5.2 《XX 机场鸟类活动平面图》至少涵盖机场障碍物限制面的锥形面外边界所包含的范围，并包括：垃圾场、饲养场、屠宰场、农作物、灌木林、沟塘及其他吸引鸟类活动的设施或者场地的位置；大鸟和群鸟（含候鸟）的筑巢地、觅食地、飞行路线、飞行高度、出没时间等；并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调整和更新。

10.5.3 生态环境调研详见《XX 机场公司鸟害防范方案》。

10.6 驱鸟设备使用与管理

10.6.1 驱鸟设备的配置

鸟害防范科室配备驱鸟枪、弹药、煤气炮、语音驱鸟设备、捕鸟网、视觉仿真装置等驱鸟设备，指定专人管理，确保设备完好并得到正确使用。

10.6.2 驱鸟设备的使用及维护

鸟害防范科室合理的组合使用各类驱鸟措施和驱鸟设备，尽量避免鸟类产生适应性，确保设备运行状态符合要求，详见《XX 机场公司鸟害防范方案》。

10.6.3 驱鸟枪支、弹药的使用管理

10.6.3.1 鸟害防范科室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及《民用机场驱鸟枪支管理办法》，落实驱鸟枪支、弹药的使用和保管，详见《XX 机场公司驱鸟枪支、弹药管理规定》。

10.6.3.2 驱鸟员、枪弹库房管理员必须经过 XX 机场公安组织的专门业务培训，经考核合格，领取持枪证方准上岗。

10.6.3.3 枪支弹药必须分柜存放，保险柜必须坚固安全，设置双人双锁。

10.6.3.4 驱鸟员持枪执行任务时，二人同行，一人管枪，一人管弹。

10.6.3.5 驱鸟员详细记录枪弹的领取、归还和使用。

10.6.3.6 驱鸟枪支发生被盗、被抢、丢失或其他事件时，鸟害防范科室立即上报 XX 机场公安。

10.7 飞行区动物防范

10.7.1 在机场有飞行活动期间，鸟情巡视人员不间断地进行巡视和驱鸟，记录观察到的鸟种、数量、飞行路线、飞行高度、活动目的及原因分析、采取的措施

及效果，详见《XX 机场公司鸟害防范方案》。

10.7.2 鸟害防范科室根据机场鸟情信息的分析结果，及时对机场围界内对飞行安全危害较大的鸟类巢穴、食物源、水源、栖息地、觅食地进行观察和有效整治，做好记录，详见《XX 机场公司鸟害防范方案》。

10.7.3 鸟情信息的分析利用详见《XX 机场公司鸟害防范方案》。

10.8 鸟情和鸟击报告

10.8.1 鸟害防范科室将鸟情信息分析报告和鸟害防范评估报告提供给 XX 航空公司。在航行资料上公布对飞行安全有危害的鸟种及机场防范鸟害的主要措施。

10.8.2 发现鸟情可能危及飞行安全或者发现有规律的鸟群迁徙时，鸟情巡视人员立即向塔台通报。XX 空管部门视情发布航行通告。

10.8.3 鸟害防范科室依据《运输机场运行安全管理规定》《鸟击航空器事件的判定标准和报告程序》《关于进一步规范鸟击航空器事件信息报告的通知》，开展鸟击航空器事件的判定和报告。

10.9 安全风险管

10.9.1 飞行区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风险管理程序》，结合动物侵入防范业务，细化《飞行区管理部门风险管理程序》，鸟害防范科室按照《飞行区管理部门风险管理程序》，严格开展风险管理。

10.9.2 围绕鸟击事件、鸟情、虫情、草情日常巡视和观测情况，以及驱鸟设备故障、生态环境治理、自身工作差错违章、人员资质能力、工作程序等方面，开

展识别危险源识别工作。

10.10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10.10.1 安全信息管理

飞行区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信息管理规定》，结合动物侵入防范业务，细化《飞行区管理部门安全信息管理程序》，鸟害防范科室按照《飞行区管理部门安全信息管理程序》严格开展安全信息管理。

10.10.2 安全监督

飞行区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监督检查管理规定》，结合动物侵入防范业务，细化《飞行区管理部门安全监督检查程序》，鸟害防范科室按照《飞行区管理部门安全监督检查程序》严格开展安全监督检查。

10.10.3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10.10.3.1 飞行区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绩效管理程序》，结合动物侵入防范业务，细化《飞行区管理部门安全绩效管理程序》，鸟害防范科室按照《飞行区管理部门安全绩效管理程序》严格开展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10.10.3.2 通过调研、案例分析和历史数据统计等方法，围绕鸟击事件、鸟情、虫情、草情日常巡视和观测情况等建立安全绩效指标，并进行指标更新、监测与考核工作。

10.10.3.3 根据监测与评估发现的安全隐患及时整改，必要时启动风险管理程序。

10.11 培训与教育

飞行区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安全培训与教育管理手册》，结合动物侵入防范业务，制定《飞行区管理部门安全培训计划》，鸟害防范科室按照《飞行区管理部门安全培训计划》，严格开展培训。

11 机坪运行管理

11.1 概述

11.1.1 范围

本节适用于对机坪从业人员、设施设备、机坪检查、机位运行、航空器地面保障、机坪环境卫生、机坪不安全事件处置和其他作业的管理。

11.1.2 目的

明确机坪安全运行管理的标准和要求，制定《XX 机场机坪运行管理手册》，对机坪各项活动实施有效管理，并做好机坪运行安全信息管理，持续开展机坪运行风险评估与改进，确保机坪安全、正常、高效、有序运行。

11.2 安全目标

11.2.1 年度安全目标的确定

11.2.1.1 根据 XX 机场公司 年度安全目标，机坪运行管理部门 结合业务实际，制定年度分解目标。

11.2.1.2 年度目标至少包括：

- (1) 杜绝发生机坪运行管理原因造成的航空器地面事故及严重征候；
- (2) 杜绝发生机坪运行管理原因造成的机场关闭事件；
- (3) 杜绝发生机坪运行管理原因造成的致人死亡、重伤事件；
- (4) 杜绝发生重大交通及火灾责任事故。

11.2.2 制定年度安全工作计划、签署安全责任书

机坪运行管理部门制定《XX 机场机坪运行管理年度安全工作计划》。分解落实到各个工作岗位或责任人，层层签订《安全责任书》，“切实把安全责任落实到岗位、落实到人头”。

11.3 组织机构和职责

11.3.1 机坪运行管理委员会

11.3.1.1 XX 机场公司组织成立机坪运行管理委员会，机坪运行管理委员会由 XX 机场公司、XX 航空公司或其代理人及其他驻场单位组成。机坪运行管理委员会负责人由 XX 机场公司负责运行安全的副总经理担任。

11.3.1.2 机坪运行管理委员会主要职责包括：

- (1) 依据国家法律法规、民航规章，对机坪运行安全管理工作进行指导；
- (2) 制定《XX 机场机坪运行管理委员会章程》并持续修订，明确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
- (3) 审定《XX 机场机坪运行管理手册》；
- (4) 研究分析机坪运行安全形势，评估机坪运行安全状况；
- (5) 对机坪运行重大安全隐患和问题，提出整改措施并督促成员单位落实；
- (6) 协调解决机坪运行中的安全和效率问题。

11.3.2 机坪运行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机坪运行管理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机场机坪运行管理部门，办公室主要职责包括：

- (1) 承办机坪运行管理委员会日常事务；

(2) 各成员单位机坪运行管理相关事务的协调；

(3) 收集汇总机坪运行管理信息，编制、修订和发放《XX 机场机坪运行管理手册》；

(4) 定期组织机坪联合检查、学习交流。

11.3.3 机坪运行管理委员会每季度至少召开一次会议，协调解决各保障单位的问题和需求。机坪运行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组织各保障单位每月召开一次例会，通报当月机坪运行动态、机坪违章及问题整改情况。

11.3.4 从事机坪保障作业的单位制定各自的机坪作业规程并报 XX 机场公司备案，严格按照作业规程实施保障作业。建立并落实设施设备管理制度，定期对各自在机坪内的设施设备及时进行检查维护并保存好相关记录，确保持续适用。

11.3.5 XX 机场公司、XX 航空公司或其代理人及其他驻场单位按时落实机坪运行管理委员会提出的有关安全整改意见和建议。

11.3.6 XX 机场公司对机坪运行实施统一管理，机坪运行管理部门/机坪运行管理委员会对机坪运行实施动态监督、检查、协调、指挥，使机坪运行处于受控状态。相关单位职责详见《XX 机场机坪运行管理手册》。

11.4 机坪从业人员管理

11.4.1 人员准入

11.4.1.1 XX 机场公司、驻场单位建立控制区内作业人员的培训和考核制度，建立员工的培训档案。

11.4.1.2 驻场单位每年至少对其在控制区内作业的员工进行一次复训和考核，

复训时间不少于 24 学时，并将培训考核情况报 XX 机场公司 备案。

11.4.2 人员检查与退出

XX 机场公司 对控制区活动人员违章行为进行管理。机坪作业人员违章扣分管理制度和扣分细则按照 《XX 机场机坪违章扣分细则》 执行，详见 《XX 机场机坪运行管理手册》。

11.5 机坪设施设备管理

11.5.1 机坪设施设备是指在机坪内使用，航空器地面保障作业需要的工作梯、尾撑、拖杆、换轮工装车、集装器、行李拖斗、集装器托盘、廊桥、桥载空调、400HZ 电源等设施设备，不包括因工作需要使用的机动车和非机动车等非特种设备以及特种车辆。

11.5.2 机坪设施设备所属产权单位确保各自的设施设备处于持续适用状态。

11.5.3 机坪设备实行准入和退出制度，进行牌照发放和登记管理，由 XX 机场公司 负责实施。

11.5.4 XX 机场公司 每年组织开展一次设施设备年度检查，不符合规定的设备及时清退出机坪。

11.5.5 机坪内的设备悬挂审核发放的设备牌照，未悬挂牌照的设备将被暂扣或被清退出机坪。

11.5.6 各驻场单位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状态，一旦故障或损坏立即停止使用并及时修理，未及时修理的清退出机坪。

11.5.7 机坪巡查人员发现故障或损坏的设备后，立即通知设施设备产权单位。

设施设备产权单位接到通知后，在规定时间内予以修复或清理。凡逾期未修复或清理的设备，机坪运行管理部门有权将其拖离机坪并取消其准入资格。

11.5.8 机坪设施设备的准入、退出及日常管理等，详见《XX 机场机坪运行管理手册》。属于机场专用设备的准入、退出及使用管理等，遵照《XX 机场专用设备管理规定》执行。

11.5.9 机坪车辆管理详见 12 节“机场控制区内车辆及驾驶人员的管理”。

11.6 机坪检查

11.6.1 机坪运行管理委员会建立机坪运行检查制度，对机坪运行实施动态检查。各保障作业单位建立检查制度和计划，对其员工和合约商的作业情况进行动态检查。

11.6.2 机坪运行管理部门承担机坪监管职责，对机坪违章及不安全事件进行处置。

11.6.3 机坪运行管理部门每月统计汇总各驻场单位车辆、设备、人员违章、不安全事件信息等，通过机场安全管理委员会、机坪运行管理委员会例会、月报等渠道通报机坪运行管理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11.6.4 机坪运行检查制度，详见《XX 机场机坪运行管理手册》。

11.7 机位运行管理

11.7.1 机位资源

详见“附录 A 第 3 节 机坪”。

11.7.2 机位使用要求

XX 机场公司确保机位物理特性符合《民用机场飞行区技术标准》的要求，合理调配机位，最大限度地利用廊桥和机位资源，方便旅客，方便地勤保障，尽可能减少因机位的临时调整给旅客及生产保障带来影响，确保航空器运行和地面保障作业正常有序，公平地为各航空运输企业提供服务。机位使用要求，详见《XX 机场机坪运行管理手册》。

11.7.3 机位运行管理要求

11.7.3.1 机坪运行管理部门对机位的安全性、适用性进行定期检查和评估，同时参考驻场单位使用意见和建议，对机位的安全性、适用性进行持续优化。

11.7.3.2 临时机位启用前、后，对机位道面物理特性和周边运行环境进行评估，确保运行安全。

11.7.3.3 机坪运行管理部门对以下特殊机位进行评估并制定运行规则：

- (1) 航站楼垂头不规则机位；
- (2) 停放 A380、B747-8 机型的机位；
- (3) 机位滑行中线有交叉或收敛的相邻机位；
- (4) 机位红线与翼尖净距线存在交叉的；
- (5) 其他采取限制措施的机位。

11.7.3.4 在有红色斜线区域的特殊机位作业时，配备专门翼尖观察人员。航空器进入机位前，机务人员确保红色斜线区域内无任何人员、车辆、设备。

11.7.3.5 针对特殊机位，机坪运行管理部门制定机位使用图形手册，包括航空器地面滑行及入离位规则示意图、翼展限制图、热点区域说明图等。

11.7.3.6 机坪机位运行规则详见《运输机场运行安全管理规定》和《XX 机场机坪运行管理手册》。

11.8 航空器运行保障管理

11.8.1 XX 机场公司针对远机位旅客上下流程进行优化，划设旅客步行通道。旅客通行路线不得穿越航空器滑行路线，任何车辆不得横穿旅客队伍。

11.8.2 旅客步行通过机坪上下航空器和进出候机楼时，XX 航空公司或其代理人安排专人引导和维持现场安全，确保旅客不进入机坪等航空器活动禁区。

11.8.3 XX 航空公司或地面代理公司工作人员禁止在航空器发动机运转时组织旅客上、下航空器。

11.8.4 航空器长时间停放、过夜停放须取得 XX 机场公司的许可。

11.8.5 航空器运行保障管理，详见《XX 机场机坪运行管理手册》。

11.9 机坪环境卫生管理

11.9.1 机坪应保持清洁，无道面损坏造成的残渣碎屑、机器零件以及其他影响飞行安全的杂物。

11.9.2 XX 机场公司统一负责机坪日常保洁和外来物防控监督工作。航空公司及其他驻场单位自用的机坪，由 XX 机场公司和 XX 航空公司、其他驻场单位依据协议分工，确定机坪日常保洁及外来物防控责任。

11.9.3 XX 机场公司建立机场外来物管理的组织机构，开展外来物防范、巡查、移除、信息管理、防范评估与持续改进等方面的工作。

11.9.4 机坪环境卫生管理，详见《XX 机场机坪运行管理手册》。

11.10 其他作业管理

11.10.1 XX 机场公司设立试车坪或者明确试车位置，明确使用管理要求，试车坪或明确的试车位置根据需要设置防吹屏、消音设施。

11.10.2 航空器清洗申请单位按照 XX 机场公司规定的时间和机位进行航空器清洗作业，并保持作业现场清洁，作业完成后不得在现场遗留或丢弃任何物品。

11.10.3 航空器试车和清洗的管理，详见 《XX 机场机坪运行管理手册》。

11.11 安全风险管理的

11.11.1 机坪运行管理部门依据 《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 《XX 机场公司安全风险程序》，结合机坪运行管理业务，细化 《机坪运行管理部门风险管理程序》，严格开展风险管理。

11.11.2 围绕机坪设施设备失效，如无动力设施不符合准入标准、标志标识不清晰或不规范等；机坪作业人员违规操作，如机坪管制指令错误、廊桥及桥载设备操作违章、机位分配错误导致航空器误滑等；特殊天气下防范措施不到位，如大风天气情况下工作梯未按要求系留、廊桥未按要求撤回、机位道面除冰雪作业未及时完成；廊桥及桥载设备设计缺陷、廊桥与新机型不匹配、廊桥及桥载设备故障、目视泊位引导系统故障、标志标识不符合行业标准、目视泊位引导系统操作违章、无动力设施操作违章、自身工作差错违章、人员资质能力、工作程序等方面，开展危险源识别工作。

11.12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11.12.1 安全信息管理

11.12.1.1 机坪运行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信息管理规定》，结合机坪运行管理业务，细化《机坪运行管理部门安全信息管理程序》，严格开展安全信息管理。

11.12.1.2 XX 航空公司及其他驻场单位在机场内发生不安全事件，立即通报 XX 机场公司并报告 XX 地区监管局。

11.12.2 安全监督

机坪运行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监督检查管理规定》，结合机坪运行管理业务，细化《机坪运行管理部门安全监督检查程序》，严格开展安全监督检查。

11.12.3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11.12.3.1 机坪运行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绩效管理程序》，结合机坪运行管理业务，细化《机坪运行管理部门安全绩效管理程序》，严格开展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11.12.3.2 通过调研、案例分析和历史数据统计等方法，围绕航空器与设施设备、车辆、人员、动物或其他物体相刮碰，航空器发动机气流造成其他航空器、地面设施、车辆、设备损伤或人员受伤，因保障设施设备故障或操作不当影响航空器安全运行或导致人员受伤情况等，建立安全绩效指标，并进行指标更新、监测与考核工作。

11.12.3.3 根据监测与评估发现的安全隐患及时进行整改，必要时启动风险管理程序。定期监督检查合约方相关安全规定执行情况，及时敦促整改发现的安全

隐患。

11.13 培训与教育

机坪运行管理部门依据 《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 和 《XX 机场安全培训与教育管理手册》，结合机坪运行管理业务，制定 《机坪运行管理部门安全培训计划》，严格开展培训。

12 机场控制区内车辆及驾驶人员的管理

12.1 概述

12.1.1 范围

机场控制区内车辆及驾驶员的管理是指对机场内用于航空器起飞、着陆、停放以及与此有关的地面活动区域内的车辆和驾驶员的管理。

本节所称车辆，指在机场控制区内行驶的机动车辆。

12.1.2 目的

建立、完善机场航空器活动区道路系统、车辆、驾驶人员管理规定及标准，并通过对规定和标准的落实，运用有效的管理手段，不断提高航空器活动区交通安全管理水平，使航空器活动区交通安全管理符合《民用机场航空器活动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规则》（本节以下简称《规则》）、《运输机场运行安全管理规定》等规章标准的要求，确保航空器活动区道路交通安全。

12.2 安全目标

12.2.1 年度安全目标的确定

12.2.1.1 根据 XX 机场公司 年度安全目标，机场控制区车辆及驾驶员管理部门 结合业务实际，制定年度分解目标。

12.2.1.2 年度目标至少包括：

（1）杜绝发生重特大交通事故；

（2）杜绝车辆碰擦航空器事件；

(3) 杜绝擅自驾车进入跑道、滑行道等严重违章行为；

(4) 车辆与航空器争道抢行等航空器活动区道路交通违章数量原则上逐年递减。

12.2.2 制定年度安全工作计划、签署安全责任书

机场控制区车辆及驾驶员管理部门制定《XX 机场控制区内车辆及驾驶员管理年度安全工作计划》，分解落实到各个工作岗位或责任人，层层签订《安全责任书》，“切实把安全责任落实到岗位、落实到人头”。

12.3 安全责任制

12.3.1 机场控制区车辆及驾驶员管理部门负责机场控制区车辆和驾驶员具体管理工作。

12.3.2 车辆在航空器活动区通行时发生交通事故的，XX 机场公安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将处理情况通报 XX 机场公司。

12.3.3 安全质量部、机场控制区车辆及驾驶员管理部门严格落实三级安全监督检查机制，负责机场控制区内车辆及驾驶人员管理的监督检查工作。

12.4 车辆管理

12.4.1 车辆

12.4.1.1 向 XX 机场公司申领机场航空器活动区机动车牌、行驶证的车辆，须符合《规则》的相关要求，详见《XX 机场机坪运行管理手册》。

12.4.1.2 已申领 XX 机场航空器活动区机动车车辆号牌的机动车须接受 XX 机场公司组织的年度检验或临时检验，未按规定检验或检验不合格的，不得在航空器

活动区行驶。

12.4.1.3 车辆检验的项目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规定的标准执行，详见《XX 机场机坪运行管理手册》。

12.4.2 车辆行驶

车辆在航空器活动区行驶的规定，详见《XX 机场机坪运行管理手册》，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按指定的通行道口进入航空器活动区，接受值勤人员的查验；

(2) XX 机场公司根据本机场的实际情况，设置交通标志、标线及标志牌，实行分区限速管理，但最高时速不得超过 50km；

(3) 行驶到客机坪、停机坪、滑行道交叉路口时，停车观察航空器动态，在确认安全后，方可通行；

(4) 遇有航空器滑行或被拖行时，在航空器一侧安全距离外避让，不得在滑行的航空器前 200m 内穿行或 50m 内尾随、穿行；

(5) 行李车拖挂托盘行驶时，挂长 3.4m、宽 2.5m 的大托盘不得超过 4 个，长 1.9m、宽 1.8m 的小托盘不得超过 6 个；拖挂的货物重量不得超过拖车的最高载量；行李车在拖挂托盘行驶时不得倒车；

(6) 机动车辆穿行跑道、滑行道、联络道或在跑道、滑行道、联络道作业时，须事先征得塔台或 XX 机场公司同意，按指定的时间、区域、路线穿行或作业；

(7) 驶入跑道、滑行道、联络道作业的机动车辆须配备能与塔台保持不间断

断通讯联络的双向有效的通讯设备，作业人员按规定穿戴反光服饰；

(8) 昼夜开启黄色警示灯。

12.5 车辆驾驶员管理

12.5.1 向 XX 机场公司 申领、管理、注销民用机场航空器活动区机动车驾驶证的，须符合《规则》的要求，详见 《XX 机场机坪运行管理手册》。

12.5.2 申领民用机场航空器活动区机动车驾驶证的考试内容为：《规则》的规定、《XX 机场航空器活动区运行规则》和航空器活动区道路实际驾驶等。

12.5.3 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驾驶证，未持有民用机场航空器活动区机动车驾驶证的人员，不得在航空器活动区驾驶机动车辆。特殊情况下，需要驾驶车辆进入航空器活动区的，由 XX 机场公司 负责引导。

12.5.4 在航空器活动区驾驶机动车辆的驾驶员规定，详见 《XX 机场机坪运行管理手册》，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驾驶机动车前，对机动车的安全技术性能进行检查，不得驾驶安全设施不全或机件不符合技术标准等具有安全隐患的机动车；

(2) 驾驶车辆时自觉接受值勤人员的查验、指挥；

(3) 按照 XX 机场公司 指定的时间和地点接受年度审验，未按规定审验或审验不合格的，不得在航空器活动区驾驶机动车；

(4) 饮酒、服用国家管制的精神药品或者麻醉药品，或者患有妨碍安全驾驶机动车的疾病，或者过度疲劳影响安全驾驶的，不得驾驶机动车；

(5) 不得驾驶与所持驾驶证准驾车型不相符合的车辆；

(6) 驾驶车辆在停机位范围内操作时，严格执行操作规程；

(7) 确保车辆与前车辆保持足够安全距离；

(8) 确保车辆与所拉载的拖车及所载货物稳固系妥；

(9) 未熄火的车辆，驾驶员应当随车等候。

12.6 违章处理

12.6.1 机动车驾驶员违章处理实行记分制，详见《XX 机场机坪运行管理手册》。

12.6.2 航空器活动区内车辆驾驶员违反《XX 机场机坪运行管理手册》的，XX 机场公司将违章行为通报当事人所在单位。违章人员、车辆所属单位将处理结果书面反馈 XX 机场公司。

12.7 安全风险管

12.7.1 机场控制区车辆及驾驶员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风险管程序》，结合机场控制区内车辆及驾驶人员管理业务，细化《机场控制区车辆及驾驶员管理部门风险管程序》，严格开展风险管理。

12.7.2 围绕控制区内保障车辆不符合准入标准、驾驶人员违章情况、道路系统设计、自身工作差错违章、人员资质能力、工作程序等方面，开展危险源识别工作。

12.8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12.8.1 安全信息管理

机场控制区车辆及驾驶员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

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信息管理规定》，结合机场控制区内车辆及驾驶人员管理业务，细化《机场控制区车辆及驾驶员管理部门安全信息管理程序》，严格开展安全信息管理。

12.8.2 安全监督

机场控制区车辆及驾驶员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监督检查管理规定》，结合机场控制区内车辆及驾驶人员管理业务，细化《机场控制区车辆及驾驶员管理部门安全监督检查程序》，严格开展安全监督检查。

12.8.3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12.8.3.1 机场控制区车辆及驾驶员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绩效管理程序》，结合机场控制区内车辆及驾驶人员管理业务，细化《机场控制区车辆及驾驶员管理部门安全绩效管理程序》，严格开展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12.8.3.2 通过调研、案例分析和历史数据统计等方法，围绕控制区内车辆、驾驶人员、道路系统设计等原因影响航空器运行事件发生和交通事件发生情况等建立安全绩效指标，并进行指标更新、监测与考核工作。

12.8.3.3 根据监测与评估发现的安全隐患及时进行整改，必要时启动风险管理程序。定期监督检查合约方相关安全规定执行情况，及时敦促整改发现的安全隐患。

12.9 培训与教育

机场控制区车辆及驾驶员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安全培训与教育管理手册》，结合机场控制区内车辆及驾驶人员管理业务，制定《机场控制区车辆及驾驶员管理部门安全培训计划》，严格开展培训。

13 机场除冰雪管理

13.1 概述

13.1.1 范围

飞行区场道除冰雪的范围包括跑道、滑行道、机坪及周边车辆服务通道等区域。

13.1.2 目的

利用机场现有除冰雪资源，消除冰雪天气对机场运行的影响，提高机场运行效率，减少降雪造成的损失，确保除冰雪工作安全顺利地实施。

13.2 安全目标

13.2.1 年度安全目标的确定

根据 XX 机场公司 的年度安全目标，飞行区管理部门 结合业务实际，制定年度分解目标。

13.2.2 年度目标至少包括：

13.2.2.1 防止场道除冰雪过程中发生运输航空事故和航空地面事故、征候；

13.2.2.2 防止场道除冰雪过程中目视助航设施等损坏。

13.3 组织机构和职责

13.3.1 XX 机场公司 成立 XX 机场除冰雪工作委员会，全面负责 XX 机场除冰雪工作 的总体指挥、协调及监管。

13.3.2 XX 机场除冰雪工作委员会 由 XX 机场公司、XX 航空公司、XX 空管部门 等

单位组成，具体职责包括：

- (1) 负责审核年度《XX 机场场道除冰雪预案》；
- (2) 负责按照各自分工，领导、组织、协调、落实机场除冰雪工作；
- (3) 负责对除冰雪工作重大事项的审批、决策，及时解决除冰雪工作存在的重大问题；
- (4) 其他成员单位、委员会办公室职责详见《XX 机场场道除冰雪预案》。

13.4 场道除冰雪工作程序

13.4.1 除冰雪过程中的信息传递程序和通信方式、因除冰雪而关闭跑道及其他设施的决策程序、除冰雪作业程序及作业方式、跑道摩擦系数测试和公布程序、除冰雪车辆、设备及物资储备清单等，详见《XX 机场场道除冰雪预案》。

13.4.2 XX 机场公司在入冬前做好除冰雪的准备工作。准备工作主要包括：召开除冰雪协调会议、除冰雪培训及演练、除冰雪车辆及设备维护保养、除冰液等物资的储备检查、确定堆雪场地，详见《XX 机场场道除冰雪预案》。

13.5 安全风险管

13.5.1 飞行区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风险管

13.5.2 围绕除冰雪车辆设备刮碰航空器、跑道摩擦系数、除冰雪车辆、设备及物资储备及养护、除冰雪人员培训、除冰雪准备工作到位情况、跑道防侵入、目视助航设施、自身工作差错违章、人员资质能力、工作程序等方面，开展危险源

识别工作。

13.6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13.6.1 安全信息管理

飞行区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信息管理规定》，结合机场除冰雪管理业务，细化《飞行区管理部门安全信息管理程序》，严格开展安全信息管理。

13.6.2 安全监督

飞行区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监督检查管理规定》，结合机场除冰雪管理业务，细化《飞行区管理部门安全监督检查程序》，严格开展安全监督检查。

13.6.3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13.6.3.1 飞行区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绩效管理程序》，结合机场除冰雪管理业务，细化《飞行区管理部门安全绩效管理程序》，严格开展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13.6.3.2 通过调研、案例分析和历史数据统计等方法，围绕除冰雪车辆、设备、人员、物资的储备情况、除冰雪人员培训情况、除冰雪车辆设备养护情况、除冰雪作业程序科学性、除冰雪工作的高效性、协调性和跑道防侵入等方面，建立安全绩效指标，并进行指标更新、监测与考核工作。

13.6.3.3 根据监测与评估发现的安全隐患及时进行整改，必要时启动风险管理程序。

13.7 培训与教育

飞行区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安全培训与教育管理手册》，结合机场除冰雪管理业务，制定《飞行区管理部门安全培训计划》，严格开展培训。

14 机场施工管理

14.1 概述

14.1.1 范围

本节包括飞行区、航站区/停车楼、公共区等区域的不停航施工及其他施工，不包括在飞行区、航站区/停车楼、公共区等区域进行的日常维护工作。

14.1.2 目的

明确 XX 机场公司 不停航施工及其他施工管理的方法和标准，建立施工管理的审查程序、监管制度和验收程序，确保机场施工管理符合《运输机场运行安全管理规定》《民用机场飞行区技术标准》等法律法规和规章标准的要求。

14.2 安全目标

14.2.1 年度安全目标的制定

14.2.1.1 根据 XX 机场公司 年度安全目标，施工管理部门 结合业务实际，制定年度分解目标。

14.2.1.2 年度目标至少包括：

- (1) 杜绝机场施工管理原因造成的航空运输事故、重大航空地面事故；
- (2) 杜绝施工管理不善危及安全、影响航班正常或旅客服务而引发的重特大投诉事件；
- (3) 减少有关机场施工管理原因影响航空器运行的异常情况。

14.2.2 制定部门年度安全目标，签署安全责任书

施工管理部门制定《XX 机场施工管理年度安全工作计划》，分解落实到各个工作岗位或责任人，层层签订《安全责任书》，“切实把安全责任落实到岗位、落实到人头”。

14.3 安全责任制

14.3.1 XX 机场公司负责 XX 机场飞行区内施工、航站区/停车楼内施工、公共区内施工的统一协调和管理，其他相关部门进行协调配合或监督。

14.3.2 XX 机场飞行区管理部门负责组织飞行区内不停航施工方案的编制、报批和监督管理；非不停航施工方案的审核；工程结束后的适航性检查；组织召开联席会议；对施工队伍进行安全教育；参与竣工验收等工作。

14.3.3 XX 机场航站区管理部门负责航站区内工程项目的施工方案审批；施工现场监督检查；组织召开联席会议；对施工队伍进行安全教育；监督施工结束后的清场恢复；参与竣工验收等工作。

14.3.4 XX 机场公共区管理部门负责公共区内工程项目的施工方案审批；施工现场监督检查；组织召开联席会议；对施工队伍进行安全教育；监督施工结束后的清场恢复等工作。

14.3.5 安全质量部门、飞行区/航站区/公共区管理部门、施工管理部门严格落实三级安全监督检查机制，负责施工管理的监督检查工作。

14.4 不停航施工管理

14.4.1 不停航施工是指在机场不关闭或者部分时段关闭并按照航班计划接收和放行航空器的情况下，在航空器活动区实施的工程施工，主要包括：飞行区土质

地带大面积沉陷的处理工程，围界、飞行区排水设施的改造工程等；跑道、滑行道、机坪的改扩建工程；扩建或更新改造助航灯光及电缆的工程；影响民用航空器活动的其他工程。

14.4.2 不停航施工项目要履行不停航施工审批手续，未经 XX 地区管理局 批准，不得在机场内进行不停航施工。

14.4.3 XX 机场公司 负责机场不停航施工期间的运行安全，并负责批准工程开工。实施不停航施工，要服从 XX 机场公司 的统一协调和管理。

14.4.4 XX 机场公司 会同建设单位、施工单位、XX 空管部门 及其他相关单位和部门共同编制施工组织管理方案。

14.4.5 建设单位及施工单位须持有不停航施工组织管理方案的副本，遵守施工组织管理方案，确保所有施工人员熟悉施工组织管理方案中的相关规定和程序；至少配备两名接受过机场安全培训的施工安全检查员负责现场监督，并采用设置旗帜、路障、临时围栏或配备护卫人员等方式，将施工人员和车辆的活动限制在施工区域内。

14.4.6 不停航施工组织管理方案编制、报批、施工准备、现场管理和验收等程序和要求，详见 《XX 机场不停航施工管理规定》。

14.5 其他施工管理

14.5.1 机场内除不停航施工项目以外的，属于其他施工项目。

14.5.2 其他施工管理参照不停航施工管理的要求，详见 《XX 机场公司施工管理规定》。

14.6 安全风险管理

14.6.1 施工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风险管理程序》，结合施工管理业务，细化《施工管理部门风险管理程序》，严格开展风险管理。

14.6.2 围绕施工影响地下管网的保护、施工区域标志标示设置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标志标示设置是否违章、施工机具管理、对运行区域影响、施工车辆路线、停航、开航、施工前针对施工人员的培训情况、施工过程的监管情况、违规施工情况、自身工作差错违章、人员资质能力、工作程序等方面，开展危险源识别工作。

14.7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14.7.1 安全信息管理

施工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信息管理规定》，结合施工管理业务，细化《施工管理部门安全信息管理程序》，严格开展安全信息管理。

14.7.2 安全监督

施工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监督检查管理规定》，结合施工管理业务，细化《施工管理部门安全监督检查程序》，严格开展安全监督检查。

14.7.3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14.7.3.1 施工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

公司安全绩效管理程序》，结合施工管理业务，细化《施工管理部门安全绩效管理程序》，严格开展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14.7.3.2 通过调研、案例分析和历史数据统计等方法，围绕施工影响地下管网的保护、施工区域标志标示设置的合规性、施工过程的监管到位情况、施工前针对施工人员的培训情况、违规施工事件发生情况等建立安全绩效指标，并进行指标更新、监测与考核工作。

14.7.3.3 根据监测与评估发现的安全隐患及时进行整改，必要时启动风险管理程序。定期监督检查合约方相关安全规定执行情况，及时敦促整改发现的安全隐患。

14.8 培训与教育

施工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安全培训与教育管理手册》，结合施工管理业务，制定《施工管理部门安全培训计划》，严格开展培训。

15 通信导航监视及气象设施设备管理

15.1 概述

15.1.1 范围

适用于飞行区内通信导航监视及气象设施设备的运行及维护（含场地保护）管理。

15.1.2 目的

建立飞行区内通信导航监视及气象设施设备的管理维护制度，通过制度的落实不断提高安全管理水平，确保设施设备运行符合《民用航空通信导航监视工作规则》《民用航空导航设备开放与运行管理规定》《民用航空通信导航监视设备飞行校验管理规则》《民用航空通信导航监视台（站）设置场地规范》《民用航空通信导航监视运行保障与维护维修规程》《民用航空气象工作规则》《民用航空探测设施及探测环境管理办法》等民航规章、行业规范的要求，并处于适用状态。

15.2 组织机构和职责

15.2.1 XX 机场空管设施运行维护部门负责飞行区内机场产权的通信导航监视及气象设施设备的运行管理及维护，保障设施设备的正常运行。

15.2.2 XX 机场空管设施运行维护部门负责飞行区内通信导航监视及气象设施设备的场地保护，场道管理科室、灯光管理科室配合 XX 机场空管设施运行维护部门做好场地保护管理工作。

15.2.3 XX 空管运行单位负责飞行区内非机场产权的通信导航监视及气象设施设备的运行管理及维护，保障设施设备的正常运行。

15.3 管理要求

15.3.1 XX 机场公司按照相关文件要求配备和管理相关设施、备品备件，保障其在机场运行期间始终处于适用状态。空管设施和备品备件的配备和管理要求，详见《XX 机场公司通信导航监视及气象设施设备管理制度》。

15.3.2 XX 机场空管设施管理部门定期对飞行区内通信导航监视及气象设施设备开展检查、维护、保养及有效性验证，检查维护人员将检查维护时间、检查维护人员姓名、空管设施情况及维护情况填写到《通信导航监视及气象设施设备检查维护记录》。

15.3.3 XX 机场空管设施管理部门按照相关规定做好飞行区内通信导航监视及气象设施设备的场地保护工作，定期对场地开展检查，相关场地保护管理要求落实至《XX 机场飞行区场地管理手册》等公司、部门、岗位级制度文件。

包含航向信标、下滑信标、全向信标、测距仪、卫星导航地基增强系统、气象观测场、自动观测系统以及与运行保障相关的供电设施等。

15.3.4 XX 机场公司根据运行和维护维修工作需要，配置必要的仪器仪表、工具器材，并做好相关管理工作。

16 运行安全信息管理

16.1 概述

16.1.1 范围

运行安全信息管理包含航空情报原始资料提供及上报和日常通报。

16.1.2 目的

明确机场运行安全信息报告和通报要求，明确各单位和各部门的职责、上报和通报程序，确保机场运行安全信息管理符合《民用航空情报工作规则》《运输机场运行安全管理规定》《民用航空机场原始资料提供及上报规程》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要求，保障机场运行安全。

16.2 组织机构和职责

16.2.1 XX 机场安全质量部门负责将运行安全信息管理要求纳入《XX 机场公司安全信息管理规定》，包括航空情报原始资料提供及上报制度和日常通报制度。

16.2.2 飞行区管理部门、消防救援部门等负责收集并提供本部门及时、准确、完整的航空情报原始资料；监测飞行区的设施设备情况、运行情况，发现影响航空器正常和安全运行的情况，立即通报运行指挥中心。各驻场单位协助提供地勤服务和设施信息等航空情报原始资料。

16.2.3 运行指挥中心负责汇总、整理、审核机场航空情报原始资料，将核查无误的原始资料上报 XX 机场航空情报单位；详细记录提供的航空情报原始资料，妥善存档；负责收集并研判日常通报信息，并上报 XX 空管部门。

16.2.4 XX 航空公司及其他驻场单位在机场内发生不安全事件，或发现机场设施达不到标准时，应当通报 XX 机场公司运行指挥中心，并将上述通报要求纳入本单位的信息管理制度中。

16.3 管理要求

16.3.1 航空情报原始资料提供及上报

16.3.1.1 航空情报原始资料分为基本资料和临时资料。飞行区管理部门、消防救援部门等部门收集本部门管理范围内的航空情报原始资料，包括机场地理位置和管理资料，机场地勤服务和设施，机场服务单位工作时间，跑道、滑行道、机坪、停机位的布局、数量、物理特性及其变化，机场救援和消防设施保障等级及其重要变动，扫雪计划等，并对提供的原始资料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

16.3.1.2 运行指挥中心负责汇总航空情报原始资料，并组织相关单位对航空情报原始资料进行核证和审批，确保数据内容和数据格式符合相关要求，并按照《民用航空情报工作规则》时间要求，采用直接送达、特快专递、传真等方式上报航空情报单位。

16.3.1.3 运行指挥中心详细记录提供的航空情报原始资料，妥善存档，确保可追溯性。

16.3.1.4 运行指挥中心与 XX 机场航空情报单位建立定期协调、定期培训和资料定期符合性检查机制，每年不少于一次。

16.3.1.5 XX 机场公司应建立航空情报原始资料提供及上报程序，详见 《XX 机

场公司安全信息管理规定》。

16.3.2 日常通报制度

16.3.2.1 飞行区管理部门等部门对飞行区的设施设备情况、运行情况进行监测，发现以下影响航空器正常和安全运行的情况，立即通报运行指挥中心，如有其他规定，可直接通报 XX 空管部门：

- (1) 跑道、滑行道或机坪道面破损或者拱起；
- (2) 跑道、滑行道、机坪有积雪、雪浆或结冰；
- (3) 跑道摩擦系数低于标准要求的最低值；
- (4) 因积雪或者结冰而不开放使用的跑道、滑行道、机坪；
- (5) 跑道、滑行道或机坪上有液体化学物质；
- (6) 飞行区内有临时性障碍物，包括停放的航空器、施工机具、施工材料、车辆等；
- (7) 发现疑似航空器掉落的零部件；
- (8) 发现有航空器提前接地、冲出或偏出跑道的痕迹；
- (9) 目视助航设施（包括助航灯光、标记牌、风斗、障碍灯等）全部或部分失效或运行不正常；
- (10) 救援和消防保障水平发生变化；
- (11) 净空保护区域内发现新的障碍物、升空物体和影响航空安全的其他情况；

(12) 机场通信、导航、雷达、气象等设备发生故障、工作不正常、备份电源失效和其他变动情况；

(13) 有可能影响飞行安全的鸟群活动；

(14) 其他可能影响飞行安全的情况。

16.3.2.2 运行指挥中心收集汇总飞行区管理部门等提供的通报信息，并对信息进行研判和审核，及时向 XX 空管部门、机场有关单位和领导通报。

16.3.2.3 各驻场单位在机场内发生不安全事件，或发现机场设施达不到标准时，及时通报 XX 机场运行指挥中心，运行指挥中心组织相关部门对不安全事件信息进行确认。各驻场单位、XX 机场安全质量部门分别上报航空安全信息网。

第四章 应急救援（含消防、救护及残损航空器搬移设施设备）管理

1 概述

1.1 范围

机场应急救援（含消防、救护及残损航空器搬移设施设备）管理包括对机场突发事件应急救援预案的日常管理，对应急救援指挥中心应急指挥设备的维护保养与管理，对机场消防站、消防车辆装备、飞行区消防设施设备的维护保养与管理，对用于机场应急救护设施设备的维护保养与管理，对残损航空器搬移设施设备的管理。

1.2 目的

明确机场应急救援预案的编制及管理制度，明确机场应急救援指挥、消防和应急救护设施设备的运行标准，建立机场应急救援指挥、消防和应急救护设施设备检查、维护保养和管理制度，通过上述标准、制度的落实，确保机场应急救援指挥、消防及应急救护工作符合《民用运输机场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管理规则》《民用航空运输机场安全保卫设施建设标准》《民用航空运输机场消防站消防装备配备》《民用运输机场应急救护设施设备配备》《民用运输机场应急救护工作规范》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要求，满足机场应急救援工作需求，保障机场运行安全。

2 安全目标

2.1 年度安全目标的确定

2.1.1 根据 XX 机场公司 年度安全目标，应急救援指挥中心、消防管理部门、应

急救管理部门制定年度分解目标。

2.1.2 应急救援预案管理的年度目标包括但不限于：

2.1.2.1 通过应急演练等修订完善预案，确保应急救援预案持续适用和有效；

2.1.2.2 杜绝发生应急救援预案管理原因造成的飞行事故、征候及机场关闭事件。

2.1.3 应急救援指挥设备管理年度目标包括但不限于：

2.1.3.1 杜绝发生应急救援指挥设备管理原因造成的飞行事故、征候及机场关闭事件；

2.1.3.2 确保应急救援指挥设备使用性能完好，满足应急救援功能需求。

2.1.4 消防设施设备管理年度目标包括但不限于：

2.1.4.1 杜绝发生消防设施设备管理原因造成的飞行事故、航空器地面事故及严重损伤事件；

2.1.4.2 确保消防设施设备、灭火器材的配备符合行业有关标准；

2.1.4.3 确保消防设施设备使用性能完好，满足消防救援功能需求。

2.1.5 急救护设施设备管理年度目标包括但不限于：

2.1.5.1 杜绝发生急救护设施设备管理原因造成的飞行事故、征候及机场关闭事件；

2.1.5.2 杜绝发生设施设备责任事故及责任原因致人死亡、重伤事件；

2.1.5.3 确保急救护设施设备使用性能完好，满足应急救援功能需求。

2.1.5.4 杜绝责任原因导致的医疗差错和事故；

2.1.5.5 各类保障任务无重大差错。

2.2 制定年度安全工作计划、签署安全责任书

应急救援指挥中心制定《应急救援年度安全工作计划》，消防管理部门制定《消防管理年度安全工作计划》，应急救护管理部门制定《应急救护管理年度安全工作计划》，切实分解落实到各个工作岗位或责任人，层层签订《安全责任书》，“切实把安全责任落实到岗位、落实到人头”。

3 组织机构和职责

3.1 XX 机场公司负责机场应急救援预案的制定、汇总和报备工作，负责发生突发事件时应急救援工作的统一指挥和协调管理。XX 机场公司按照国家、地方人民政府的有关规定和《民用运输机场应急救护工作规范》的要求，制定、修订和管理机场应急救护预案，并负责机场应急救护工作的统筹协调和管理。

3.2 应急救援领导小组是 XX 机场公司在 XX 地区管理局、XX 人民政府领导下成立的机场应急救援工作的决策机构。其由 XX 机场公司、XX 地区管理局、XX 监管局、XX 人民政府派出机构、XX 航空公司或者其代理人及相关驻场单位共同组成。

应急救援领导小组主要职责包括：

- (1) 负责确定机场应急救援工作的总体方针和工作重点；
- (2) 审核机场突发事件应急救援预案及各应急救援成员单位之间的职责；
- (3) 审核确定机场应急救援演练等重要事项；

(4) 在机场应急救援过程中，对遇到的重大问题进行决策。

3.3 XX 机场公司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人担任应急救援总指挥，全面负责 XX 机场 应急救援的指挥工作。

3.4 应急救援指挥中心是 XX 机场公司设立的机场应急救援指挥管理机构，作为应急救援领导小组的常设办事机构，同时也是机场应急救援工作的管理机构和发生突发事件时的应急指挥机构。其主要职责包括：

(1) 开展应急管理工作，组织法律法规的更新、对接和宣贯工作；

(2) 组织制定、汇总、修订和管理机场突发事件应急救援预案；

(3) 定期检查各有关部门、单位的突发事件应急救援预案、人员培训、演练、物资储备、设备保养等工作的保障落实情况；定期修订突发事件应急救援预案中各有关部门和单位的负责人、联系人名单及电话号码；

(4) 制定年度应急救援演练计划并组织或者参与实施；

(5) 机场发生突发事件时，根据总指挥的指令，以及预案要求，发布应急救援指令并组织实施救援工作；

(6) 根据残损航空器搬移协议，组织或者参与残损航空器的搬移工作；

(7) 定期或不定期总结、汇总机场应急救援管理工作，向机场应急救援领导小组汇报。

3.5 安全质量部对机场整体应急救援工作进行监督检查。

3.6 消防管理部门、应急救护管理部门按照各自职责负责突发事件应急救援预

案、人员培训、演练、设施设备配备、物资储备、设备保养等工作的保障落实。

4 应急救援预案管理

4.1 应急救援指挥中心按照国家、XX 人民政府的有关规定和《民用运输机场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管理规则》的要求，制定《XX 机场突发事件应急救援预案》，预案纳入 XX 人民政府突发事件应急救援预案体系，并协调统一。

4.2 XX 机场公司制定《XX 机场突发事件应急救援预案》过程中，充分征求 XX 空管部门、XX 航空公司或者其代理人、XX 航油公司及其他主要驻场单位的意见，并在征得 XX 人民政府同意后，向 XX 地区管理局备案。

4.3 XX 机场公司对《XX 机场突发事件应急救援预案》进行动态管理。当法规政策、机场业务规则和实际情况发生变化时，及时修订预案。预案修改后，及时将修改后的预案印发给参与应急救援的相关单位，并重新报备 XX 人民政府和 XX 地区管理局。

4.4 XX 机场公司与 XX 人民政府突发事件应对机构、消防部门、医疗救护机构、公安机关、运输企业、当地驻军等单位签订机场应急救援支援协议，就机场应急救援事项明确双方的职责。每年至少对支援协议进行一次复查或者修订。支援协议至少包括下列内容：

(1) 协议单位的职责、权利与义务；

(2) 协议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

(3) 协议单位的救援人员、设施设备情况；

(4) 根据不同突发事件等级派出救援力量的基本原则；

(5) 协议单位参加救援工作的联络方式、集结地点和引导方式；

(6) 协议的生效日期及修改方式；

(7) 协议内容发生变化时及时通知对方的程序。

5 应急救援指挥设施设备管理

5.1 应急救援指挥中心按照相关法规、行业标准和实际工作需求配备在应急救援工作中所必需的应急车辆、车载通讯设备或移动电话、对讲机、传真机、录音设备、地空监听设备、其他必备的应急设备等，详见《XX 机场公司应急救援指挥设备管理制度》。

5.2 应急救援指挥中心定期对设备开展检查、维护、保养及有效性验证，检查维护人员将检查维护时间、检查维护人员姓名、设备及维护情况填写到《应急救援指挥设备检查维护记录》。

6 消防设施设备管理

6.1 XX 机场公司按照《民用航空运输机场飞行区消防设施》《民用航空运输机场消防站消防装备配备》的要求配备和管理机场消防设施设备，保障其在机场运行期间始终处于适用状态，详见《XX 机场公司消防安全管理制度》。

6.2 消防管理部门定期对消防站、消防车辆以及飞行区消防设施设备开展检查、维护、保养及有效性验证，检查维护人员将检查维护时间、检查维护人员姓名、消防设施设备及维护情况填写到《消防设施设备检查维护记录》。

6.3 关键消防设备发生故障或不足，造成机场应急救援保障能力降低时，消防管理部门应及时报告相关部门。

7 应急救护设施设备管理

7.1 依据《民用运输机场应急救护设施设备配备》，XX 机场公司按应急救护保障 X 级标准配备人员、应急救护医疗设备、物资、车辆、通信设备、标志标识、制服，并确保应急救护医疗设备、物资、车辆、通信设备在机场运行期间始终处于适用状态和使用有效期内，详见《XX 机场公司应急救护安全管理制度》。

7.2 应急救护管理部门定期对应急救护设施设备开展检查、维护、保养及有效性验证，检查维护人员将检查维护时间、检查维护人员姓名、应急救护设施设备情况及维护情况填写到《应急救护设施设备检查维护记录》中。

7.3 应急救护设施设备发生故障或不足，造成机场应急救援保障能力降低时，应急救护管理部门应及时报告相关部门。

8 残损航空器搬移设施设备管理

8.1 XX 机场公司按照《民用运输机场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管理规则》配备残损航空器搬移设备，并在机场运行期间保证其完好适用，并做好设备维护、保养工作。残损航空器搬移设备的配备、检查维护管理内容和要求，详见《XX 机场公司残损航空器搬移设备管理制度》。

8.2 XX 机场公司定期对残损航空器搬移设备开展检查、维护、保养及有效性验证，检查维护人员将检查维护时间、检查维护人员姓名、残损航空器搬移设备情

况及维护情况填写到《残损航空器搬移设备检查维护记录》中。

9 安全风险管理

9.1 应急救援指挥中心、消防管理部门、应急救护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风险管理程序》，结合救援、消防设施设备及应急救护管理业务，细化本部门风险管理程序，严格开展风险管理。

9.2 围绕应急救援指挥、消防、应急救护设施设备配备、检查、维护、更新情况，自身工作差错违章、人员资质能力、工作程序等方面，开展危险源识别工作。

10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10.1 安全信息管理

应急救援指挥中心、消防管理部门、应急救护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信息管理规定》，结合救援、消防设施设备、应急救护管理业务，细化本部门安全信息管理程序，严格开展安全信息管理。

10.2 安全监督

应急救援指挥中心、消防管理部门、应急救护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监督检查管理规定》，结合救援、消防设施设备及应急救护管理业务，细化本部门安全监督检查程序，严格开展安全监督检查。

10.3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10.3.1 应急救援指挥中心、消防管理部门、应急救护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绩效管理程序》，结合救援、消防设施设备、应急救护管理业务，细化本部门安全绩效管理程序，严格开展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10.3.2 通过调研、案例分析和历史数据统计等方法，围绕机场救援及消防设施设备配备、应急救护责任原因导致应急救援异常事件情况、突发事件及时妥善处置情况等，建立安全绩效指标，并进行指标更新、监测与考核工作。

10.3.3 根据监测与评估发现的安全隐患及时整改，必要时启动风险管理程序。定期监督检查合约方相关安全规定执行情况，及时敦促整改发现的安全隐患。

11 培训与教育

应急救援指挥中心、消防管理部门、应急救护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安全培训与教育管理手册》，结合救援、消防设备及应急救护管理业务，制定本部门安全培训计划，严格开展培训。

第五章 机场危险品航空运输管理

1 概述

本节适用于运输机场的危险品航空运输管理。

本节所述的危险品，指列在《危险物品安全航空运输技术细则》（以下简称《技术细则》）危险品清单中或者根据该细则归类的能对健康、安全、财产或者环境构成危险的物品或者物质。

2 安全目标

2.1 根据 XX 机场公司 的年度安全目标，XX 机场危险品运输管理部门 结合业务实际，制定年度分解目标。

2.2 年度目标至少包括：杜绝危险品管理原因造成的飞行事故、征候及机场关闭事件。

3 组织机构和职责

3.1 XX 机场 应当指定一名公司领导，全面负责机场危险品航空运输管理工作。

3.2 XX 机场危险品运输管理部门 应当制定 《XX 机场公司危险品航空运输管理规定》，明确危险品航空运输管理部门以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具体职责，贯彻并落实危险品航空运输管理的相关要求。

4 管理要求

4.1 信息告知

4.1.1 XX 机场 应当按照危险品航空运输管理的相关要求针对旅客开展信息告知

工作。

4.1.2 XX 机场应当向其人员提供信息，使其能履行与危险品航空运输相关的职责，同时应当提供在出现涉及危险品的紧急情况时可供遵循的行动指南。

4.2 应急管理

4.2.1 XX 机场应当制定机场危险品航空运输应急救援预案，将其纳入民用运输机场突发事件应急救援预案管理，并按照《民用运输机场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管理规则》执行。

4.3 行李、邮件及货物中的危险品管理

4.3.1 承担地面服务代理人相关职责时，XX 机场应当按照危险品航空运输管理的相关要求开展危险品航空运输活动。

4.4 危险品培训

4.4.1 XX 机场从事危险品航空运输活动的人员应当按照危险品航空运输管理的相关要求经过培训并合格。

4.4.2 承担地面服务代理人相关职责时，XX 机场应当制定符合危险品航空运输管理相关要求的危险品培训大纲。

4.5 地面服务代理人的监管

4.5.1 XX 机场应当对本机场地面服务代理人的危险品航空运输活动进行监督管理。

5 安全风险

5.1 危险品运输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风险管理程序》，结合危险品航空运输管理业务，严格开展风险管理。

5.2 围绕危险品信息告知、应急处置、人员培训以及地面服务代理人监管等方面，开展危险源识别工作。

6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6.1 安全信息管理

危险品运输管理部门依据《XX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机场公司安全信息管理规定》，结合危险品航空运输管理业务，严格开展安全信息管理。

6.2 安全监督

危险品运输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监督检查管理规定》，结合危险品航空运输管理业务，严格开展安全监督检查。

6.3 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6.3.1 危险品运输管理部门依据《XX 机场公司安全管理体系实施方案》和《XX 机场公司安全绩效管理程序》，结合危险品航空运输管理业务，严格开展安全绩效监测与评估。

6.3.2 根据监测与评估发现的安全隐患及时进行整改，必要时启动风险管理程序。

第六章 机场航空安全保卫管理

1 概述

本章适用于运输机场的航空安全保卫管理，明确机场航空安全保卫管理的职责和要求，确保空防持续安全。

2 组织机构和职责

2.1 XX 机场公司

2.1.1 XX 机场公司对机场安全保卫工作承担主体责任，负责落实安全保卫法律法规和标准，采取航空安全保卫措施，防止非法干扰民用航空的行为。

2.1.2 XX 机场公司航空安全保卫职责包括但不限于：

2.1.2.1 根据国家航空安全保卫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制定《XX 机场航空安全保卫方案》，报 XX 地区管理局审查备案，并确保其适当和有效；将《XX 机场航空安全保卫方案》的有关部分分发给相关单位；

2.1.2.2 XX 机场公司设置并任命一名负责航空安全保卫工作的副总经理，负责协调有关部门执行《XX 机场航空安全保卫方案》，并直接向 XX 机场公司总经理负责；

2.1.2.3 依照《国家民用航空安全保卫方案》和《民用航空运输机场航空安全保卫规则》的要求成立 XX 机场航空安保委员会，并协调开展工作；

2.1.2.4 将安全保卫需求纳入机场新建、改建和扩建的设计和建设，并在机场建设的总规、预可研、可研、初设、建设、验收、审查等所有环节独立设置安保

专篇的章节。

2.1.3 航空安保部门代表 XX 机场公司负责机场整体航空安保管理工作。

2.1.4 机场相关部门设立承担安保管理职责的岗位，并履行相应职责。

2.1.5 XX 机场安检部门负责对进入机场控制区的人员、车辆及物品，航空货物、邮件实施安全检查，XX 机场公司对本机场的民航安检工作承担安全主体责任，提供符合中国民用航空局规定的人员、经费、场地及设施设备保证，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要求的劳动防护用品，保护民航安检从业人员劳动安全，满足 XX 机场安检部门运行条件持续符合，确保 XX 机场安检部门的正常运行。

2.2 XX 机场航空安保委员会

2.2.1 XX 机场公司组织成立 XX 机场航空安保委员会，由 XX 机场公司、XX 机场公安、XX 监管局、XX 空管局、XX 航空公司和其他驻场单位组成。XX 机场航空安保委员会负责人由 XX 机场公司总经理担任。

2.2.2 XX 机场航空安保委员会的组成、职权范围和运作程序，详见《XX 机场航空安全保卫方案》。

3 管理要求

3.1 配备与 XX 机场旅客吞吐量相适应并符合规定的航空安保人员和安保设施设备，并按照标准设置工作和办公场地。

3.2 机场划分机场控制区，实行封闭管理并采取通行管制。控制区各分区间采取相应的安保控制措施。机场明确机场公共区域及要害部位的安全保卫职责并采

取相应措施。

3.3 执行安全检查相关规定，建立管理制度，配备足够并符合资质的安检人员，安检设备应符合安检设备规定的要求并满足运行需要。

3.4 建立、运行并维护符合民航局要求的航空安保管理体系，包括目标管理体系、组织保障体系、风险管理体系和质量控制体系。适时组织评估航空安保管理体系的符合性和有效性，及时调整完善。

3.5 按照《国家民用航空安全保卫质量控制计划》要求，制定、维护和执行《XX 机场航空安保质量控制方案》。

3.6 按照《国家民用航空安全保卫培训方案》要求，制定、维护和执行《XX 机场航空安保培训方案》。

3.7 建立航空安保人员、经费投入等资源保障制度，满足航空安保运行需要。XX 机场公司应当按照《民用航空安全检查规则》及《民用航空安全检查工作手册》等规定，在申请机场民用机场使用许可时，向 XX 地区管理局提供机场民用航空安全检查工作运行管理文件。相关运行管理文件是 XX 机场安检部门开展民航安检工作的依据和操作规范。

3.8 按照民航安保有关规定，建立安保信息报告制度。

3.9 机场在机场应急管理的总体框架下制定安保应急预案并按规定开展演练。

3.10 XX 机场航空安全保卫的管理要求和规定，详见《XX 机场航空安全保卫方案》。

附录 A 机场资料

1 跑道与升降带

1.1 跑道物理特性

表 A1 跑道物理特性表

跑 道			长×宽×厚 (m)				强 度	道 面
代号	真向	入口 标高	跑道	端安全区	净空道	厚度	跑道	跑道

1.2 跑道与升降带

表 A2 跑道与升降带信息表

跑道尺寸 (m) (长×宽)			
跑道号码及其运行类别			
跑道中心线磁方向 (精确到秒)			
跑道基层结构厚度			
跑道 PCN 值			
跑道摩擦系数			
跑道粗糙度			
跑道坡度	有效坡度		
	横向坡度		
跑道纵断面简图			
公布的距离 (m)		可用起飞滑跑距离	可用起飞距离
		可用加速停止距离	可用着陆距离
升降带尺寸 (m) (长×宽)			
防吹坪 (m)		端安全地区 (m)	跑道道肩 (m)

备注	
----	--

2 滑行道

表 A3 滑行道信息表

编号及 名称	长×宽 (m)	面层		基层		道面等级号 (PCN)	道肩		
		结 构	厚度 (cm)	材 料	厚度 (cm)	厚度	结 构	宽度 (cm)	厚度 (cm)

3 机坪

3.1 机坪基本情况

表 A4 机坪基本情况表

机坪编号	使用性质	长×宽 (m)	面层		基层		道面等级号 (PCN)
			结 构	厚度 (cm)	材 料	厚度 (cm)	厚度

3.2 机位情况

表 A5 机位情况表

机坪编号	机位编号	可停放机型	经纬度

4 障碍物

4.1 半径 15km 内主要障碍物

表 A6 半径 15km 内主要障碍物情况表

序号	障碍物名称	磁方位	距离 (m)	海拔高度 (m)	控制障碍物及涉及航段/起飞航径区重要障碍物

4.2 半径 15km-50km 内主要障碍物

表 A7 半径 15km-50km 内主要障碍物情况表

序号	障碍物名称	磁方位	距离 (m)	海拔高度 (m)	控制障碍物及涉及航段/起飞航径区重要障碍物

5 空中交通管制设施

空中交通管制设施包括所有服务于空中交通管理的通信、导航、监视、气象设施以及相配套的动力设施。机场可根据实际情况列明有关空管设施的信息数据，以下为通信、导航、航管、气象设备信息表。

5.1 有关数据

表 A8 空中交通管制设施信息表

名称	经度/纬度	位置（以跑道中心为准）			备注	鉴别信号	工作频率	
		端距 (m)	方位 (°)	距离 (m)			kHz	MHz
导航台								
二次雷达								
塔台								
航向台								
...								

5.2 通信设备

表 A9 通信设备信息表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安装地点	安装时间	情况说明（主备用、信道配置等）

5.3 导航设备

表 A10 导航设备信息表

设备名称	台站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安装地点	安装时间	情况说明（主备用、信道配置等）

5.4 航管设备

表 A11 航管设备信息表

设备名称	台站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安装地点	安装时间	情况说明（主备用、信道配置等）
设备名称	台站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安装地点	安装时间	情况说明（主备用、信道配置等）

5.5 气象设备

表 A12 气象设备信息表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安装地点	安装时间	情况说明（主备用、信道配置等）

6 目视助航设施

6.1 助航设施

表 A13 助航设施信息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6.2 助航标志及标记物

表 A14 助航标志及标记物信息表

名称	有	无

7 旅客航站楼、货物邮件处理区及其他建筑物（含地下工程）的说明

旅客航站楼、货物邮件处理区及其他建筑物（含地下工程）的说明，包括旅客桥、行李及货物传输设备、信息系统。

7.1 主要建筑物（含地下工程）的说明

表 A15 主要建筑物说明表

截止 年 月，全场房屋总面积 m²。其中主要房屋（含地下工程） m²								
序号	名称	结构形式	建筑面积（m²）	层数和高度	竣工日期	现在用途	产权归属	备注

7.2 旅客航站楼的说明

表 A16 旅客航站楼说明表

值机柜台 （个）	国际区：	航空器延误或转港过境候机室（间、m²）	国际区：
	国内区：		国内区：
超规行李处理 （个）	国际区：	国际航线国内段入境分配厅（间、m²）	
	国内区：	登机检票口（个）	国际区：
海关检查口 （个）	国际出发：		国内区：
	国际到达：	行李提取转盘（个）	国际区：
卫生检疫、检查口 （个）	国际出发：		国内区：
	国际到达：	登机桥（座）	国际区：
出入境检查 （个）	国际出境：		
	国际入境：		
安检口（个）	国际区：		国内区：
	国内区：		

	要客贵宾：	商业及餐饮面积（m²）		餐 饮	国际：
	商品/货物安检：				国内：
					其他：
				公务机楼：	商 店
国内：					
其他：					
贵宾候机区 （m²）		头等舱、 公务舱候 机室 （间、 m²）	国际区	头等舱：	
				公务舱：	
			国内区	头等舱：	
				公务舱：	
公共卫生间 （间、m²）		中转柜台			
		总办公室面积（m²）			
有无防爆设施					
有无 无障碍设施					
补充说明：					

7.3 停车楼/场的说明

表 A17 停车楼/场说明表

停车位	地上（个）	
	地下（个）	
出入口	进口（个）	
	出口（个）	
出入口	收费亭（个）	
	工作台（个）	
	收费操作系统（个）	
	监听监视设备（个）	
	挡车器（个）	
监控指挥室	电视墙（套）	
	中控操作台（个）	
设备机房	核心交换机（个）	
安全消防保安系统	监控摄像头（个）	
	广播设备（套）	
	全楼喷淋系统（个）	
	烟感系统（个）	
	消防控制柜（套）	
	移动灭火罐（个）	
楼内其他设备	升降式电梯（部）	
	扶梯（部）	
	自动门（个）	

	快起门（个）	
	应急灯（个）	
	指示灯（个）	
	标志标版（个）	
补充说明：		

7.4 货物邮件处理区的说明

表 A18 货物邮件处理区说明表

货邮处理区面积（m²）		
货邮储存区面积（m²）		
货位 数量	集装箱/箱	
	散货	
重要物品库（间）		
危险品存放区（个）		
安全检查通道（个）		
汽车装卸站台（名称、型号及数量）		
大型装卸设备（名称、型号及数量）		
货邮处理范围（国内、国际）		
年货邮吞吐能力（万吨）		
货运信息查询系统（名称及数量）		
供、配电设备（套）		
有线广播设备（套）		
共用天线设备（套）		
闭路电视监控设备（名称、型号及数量）		
时钟设备（名称、型号及数量）		
火灾报警设备（名称、型号及数量）		
补充说明：		

8 救援与消防、安全保卫设施设备的说明

8.1 救援与消防设施设备

表 A19 救援指挥设施设备信息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配置时间

表 A20 消防救援设施设备信息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配置时间

表 A21 应急救护设施设备信息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配置时间

8.2 安全保卫设施设备

表 A22 安全保卫设施设备信息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9 公用、供油、供电设施的说明

9.1 公用及供电设施

表 A23 公用及供电设施信息表

名称	供应方式	日供应量	备注
供冷、供热			
供电			
供水			
补充说明：			

9.2 供油设施

表 A24 供油设施信息表

卸油站	航油管线（套）	
	卸油站至储油库输油管线（型号、长度）	
储油库	油罐（数量及容量）	
	油泵（个）	
航空加油站	罐式加油车（台）	
	管线加油车（台）	
	地井清洗车（台）	
	多功能车（台）	
机坪油井	地井（个）	
	机位（个）	
	阀门（个）	
	放炮井（个）	
补充说明：		

10 环境保护设施

电磁环境保护、污水处理及排放、冰雪控制、航空垃圾处理等环境保护设施。

11 机场建设史

机场建设史，包括建设依据、工程规模和工程实施中的重要事件。

附录 B 附图

- 1 机场位置图
- 2 机场规划总平面图和现状总平面图
- 3 机场净空平面图、剖面图和以跑道中心线及其延长线关系表示的障碍物位置及顶端标高的一览表
- 4 机场目视助航设施平面图